

**哈尔滨工程大学
本科生海外交流项目手册
(2019 -2020 年)**

2019 年3 月

目 录

一、哈尔滨工程大学关于本科生出国相关规定	1
哈尔滨工程大学学生公派出国（境）管理规定（试行）	2
关于加强和规范本科生出国（境）校际交流管理的通知	12
哈尔滨工程大学资助本科生国际交流实施办法（试行）	18
哈尔滨工程大学优秀本科生出国（境）交流项目专项资助申领说明	28
哈尔滨工程大学本科生参加外语水平考试奖励办法	33
二、出国（境）相关手续办理流程	36
护照及港澳通行证办理方法及流程	37
校内出国（境）审批手续办理流程	39
三、2019 年国家留学基金委优秀本科生国际交流项目	41
2019 年我校获批国家留学基金委优秀本科生国际交流项目一览表	42
2019 年国家留学基金委优秀本科生国际交流项目选派工作流程	43
2019 年国家留学基金委优秀本科生国际交流项目选派办法	45
2019 年国家留学基金委优秀本科生国际交流项目申请材料及说明	50
2019 年国家留学基金委优秀本科生国际交流项目常见问题解答	53
四、留学语言考试简介	62
（1）英语考试介绍	63
（2）法语考试介绍	66
（3）韩语考试介绍	68
（4）日语考试介绍	69
（5）俄语考试介绍	70
五、哈尔滨工程大学国（境）外交流交换项目简介	71
日本北海道大学项目	72
日本北见工业大学项目	73

法国国立南特高等矿业学院项目	76
法国勒芒大学理工学院项目	78
法国计算机及新技术学院项目	79
英国爱丁堡大学项目	81
芬兰阿尔托大学项目	83
英国诺丁汉特伦特大学项目	85
英国纽卡斯尔大学项目	87
英国思克莱德大学项目	89
英国南安普顿大学项目	91
新西兰奥克兰大学项目	93
马来西亚马来亚大学项目	95
比利时根特大学项目	97
俄罗斯远东联邦大学项目	99
俄罗斯西伯利亚联邦大学项目	100
法国巴黎高等电子学院项目	101
法国南特中央理工学院项目	103
韩国檀国大学项目	105
韩国东国大学项目	107
韩国延世大学项目	109
韩国首尔大学项目	111
澳门大学项目	113
韩国釜山大学项目	115
台湾清华大学项目	117
台湾元智大学项目	119
台湾中原大学项目	121
台湾中央大学项目	123
六、哈尔滨工程大学短期留学项目简介	125
以色列理工学院科学与工程暑期班	126

密苏里大学暑期海外实践项目	128
中美教育体验营项目	129
加拿大阿尔伯塔大学暑期课程学习项目	131
比利时根特大学夏令营项目	132
澳大利亚悉尼科技大学实践项目	133
澳大利亚迪肯大学游学项目	134
莫纳什大学通用英语及全球人才项目	135
英国斯克莱德大学电气和电子工程暑期学校	136
新西兰奥克兰大学暑期研修班	137
慕尼黑理工大学亚洲暑期班	138
韩国釜山大学夏令营	139
韩国海洋大学暑期学校	140
西伯利亚联邦大学（SibFU）国际暑期班项目	141
泰国农业大学	142

一、哈尔滨工程大学关于本科生出国相关规定

哈尔滨工程大学学生公派出国（境）管理规定 （试行）

校外字〔2012〕89号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进一步规范我校学生公派出国（境）事宜的办理程序，提高工作效率，根据上级有关规定，结合学校实际，特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 本规定适用于在哈尔滨工程大学注册，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因需要办理公派出国(境)手续并需保留学校学籍的各类学生，包括国家公派和单位公派两类：

国家公派出国（境）学生是指得到国家留学基金资助、互换的国外奖学金、各种项目奖学金等多种资助方式出国（境）留学的人员，包括攻读学位和联合培养，以及国家组织的其他项目派出的学生。

单位公派出国（境）学生是指参与学校校际交流项目的学生、学校自筹资金资助的出国（境）学生、经学校批准参加国际学术会议（竞赛）、进行合作科研或短期出国（境）考察访问学生、院系交流项目的交流学生。

第三条 本规定所称出国（境）从时间上可分为短期和长期。出国（境）在1个月（含）以内的，为短期出国（境）；出国（境）达到1个月以上的，为长期出国（境）。

第二章 职责分工

第四条 学校国际交流与合作处暨港澳台事务办公室（以下简称“国际处”）是我校学生公派出国（境）工作的归口管理部门，包括协调和对外联络，会同有关部门发布相关通知，出具签证用证明材料，并进行全校学生公派出国（境）情况统计等。

第五条 教务处负责“优秀本科生国际交流项目”和“校际交换项目”本科生的选拔，长短期出国（境）本科生的学籍处理，交流生学分互认与成绩认定。

第六条 研究生院负责“国家建设高水平大学公派研究生项目”和“校际交换项目”研究生的选拔，长短期出国（境）研究生的学籍处理、学分互认与成绩认定。

第七条 各院系根据项目需要负责对本单位的申请学生进行选拔和内部公示等工作，负责确定涉密、内控学生身份，并办理获批准学生的本单位内请假、审批和返校后报到注册、本单位学生出国（境）情况统计等工作。

第八条 学生工作处负责学生的政治审查，以及学生短期游学项目和“优秀学生‘文化交流营’”等活动的组织安排。

第九条 财务处负责对出国（境）学生学费和借款情况进行核实。

第十条 人力资源处负责对申请出国（境）的涉密学生情况进行核实。保密处负责对涉密、内控学生进行行前保密提醒，并对涉及保密工作人员进行监督指导。

第十一条 各相关部门应根据职责分工制订相应工作管理办法。

第三章 审批程序

第十二条 申请参加有选拔环节的短期公派出国（境）项目的学生和其他长期公派出国（境）项目须填写《哈尔滨工程大学学生公派出国（境）项目申请表》（附件 1，可从国际处网站下载）。有选拔环节的短期公派出国（境）项目由负责部门经过遴选和校内公示后，出具《哈尔滨工程大学学生公派出国（境）项目任务通知函》（模板见附件 2），指导被选拔的学生办理学校派出手续；长期公派出国（境）项目由教务处出具《哈尔滨工程大学学生公派出国（境）项目任务通知函》。

第十三条 学生持《哈尔滨工程大学学生公派出国（境）项目任务通知函》或国（境）外主办单位邀请函等材料同填写完毕的《哈尔滨工程大学学生公派出国（境）审批表》（附件 3，以下简称“《审批表》”，可从国际处网站下载）一起，到各相关部门进行审批。

第十四条 学生将其他各部门会签完毕的《审批表》原件送交国际处备案，持《审批表》复印件到相关部门办理签证用证明材料、借款、请假等手续。

第四章 学生管理

第十五条 各院系分管领导应做好出国（境）学生的管理工作，并指派教师（本科生为辅导员，研究生为导师）负责公派学生在国（境）外学习、交流期间的指导与联络工作。

第十六条 学生在国（境）外学习期间不享受公费医疗待遇，应根据所在国家（地区）要求选择医疗保险等医疗保障措施。

第十七条 学生在国（境）外学习期间应遵守所在国家、地区的法律法规和所在学校的校规校纪，注意维护学校声誉，正面宣传学校形象。

第十八条 学生完成公派任务后，应于返校 15 日内向项目负责单位、国际处和所在院系各提交一份“出访交流报告”，并到国际处取回《审批表》原件，完成表中“返校报到”栏后到相关部门办理核销手续。

第五章 附 则

第十九条 我校外籍学生需要办理公派出国（境）手续的，可参照本管理规定执行。

第二十条 出国（境）学生的学籍管理，按照学校关于本科生、研究生学籍管理的相关文件执行。

第二十一条 学校原相关规定与本规定不符的，以本规定为准。

第二十二条 本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执行，由国际处负责解释。

附件：

1. 哈尔滨工程大学学生公派出国（境）项目申请表
2. 哈尔滨工程大学学生公派出国（境）项目任务通知函（模板）
3. 哈尔滨工程大学学生公派出国（境）审批表

附件一：

哈尔滨工程大学学生公派出国（境）项目申请表

项目名称		是否长期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照片
姓名	(中文)	性别			
	(拼音)	出生地			
出生日期	身份证号				
政治面貌	学号				
所在院系、专业、 年级			班级排 名		
第一外语			熟练程度/证书	(证书复印件附后)	
第二外语			熟练程度/证书	(证书复印件附后)	
拟申请学校及院系 专业					
拟申请项目就读时 间	_____年_____月 至 _____年_____月				
拟申请替代课程及 转换学分	(附课程描述及翻译)				
E-mail			手 机		
哈尔滨工程学 通讯地址			户 籍 所 在 地		
紧急情况联系人			联系人电话		
个人简历					
社会实践经 历					

专业课核心 课成绩	(成绩单附后)
科研成果	(相关证书复印件或证明材料附后)
奖惩情况	(相关证书复印件或证明材料附后)
自荐说明及 申请理由	
非校际 交流项目	项目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课程学习 <input type="checkbox"/> 实习 <input type="checkbox"/> 联合培养 前往大学排名 (QS排名) 前往国家(地区):
<p>1. 本人承诺所填信息准确无误, 真实有效。</p> <p>2. 本人清楚此项目方案, 并愿意遵守接收学校的规章及管理, 愿意遵守接收学校当地的法律法规, 项目期满后返回哈尔滨工程大学继续完成学业。</p> <p>申请人签字: _____ 年 月 日</p> <p>监护人签字: _____ 年 月 日</p>	<p>导师意见</p> <p>* 研究生需要办理此项意见</p> <p>* 是否同意该生参加该项目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p> <p>导师签字: _____ 年 月 日</p>

<p>教务办公室：</p> <p>* 该生提供的学习成绩信息真实，证明材料有效</p> <p>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p>	<p>学院意见：</p> <p>*经院系选拔，推荐该生参加此项目或同意该生参加此项目</p> <p>* 是否同意该生学分转换申请 是<input type="checkbox"/> 否<input type="checkbox"/></p> <p>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p>
<p>负责部门意见：</p> <p>* 有选拔环节的公派出国（境）项目办理此项意见</p> <p>* 经选拔，同意该生参加此项目</p> <p>* 是否同意为短期公派出国（境）项目申请人出具《哈尔滨工程大学学生公派出国（境）项目任务通知函》 是<input type="checkbox"/> 否<input type="checkbox"/></p> <p>负责人签字（盖章）： 年 月 日</p>	<p>教务处意见（主楼520室）</p> <p>* 长期公派出国（境）项目办理此项意见</p> <p>* 是否同意该生学分转换申请 是<input type="checkbox"/> 否<input type="checkbox"/></p> <p>* 是否同意为该生出具《哈尔滨工程大学学生公派出国（境）项目任务通知函》 是<input type="checkbox"/> 否<input type="checkbox"/></p> <p>签字（盖章）： 年 月 日</p>

注：

1. 本表需正反打印。
2. 同时应附成绩单、外语水平证书及获奖证书复印件等。

附件二：

哈尔滨工程大学学生公派出国（境）项目 任务通知函 （模板）

校内各相关部门：

通过院系推荐、学校考核选拔及公示，批准下列同学自（离校时间）至（返校时间）经（中转国家（地区））前往（目的国家（地区））执行（项目名称）任务，在国（境）外停留（天数）天。费用来源：（经费项目名称）。

（部门名称及公章）

年 月 日

项目名称				
姓名	性别	所在院系	专业	学号

附件三:

哈尔滨工程大学学生公派出国（境）审批表（2019年版）

姓 名		性 别		出生日期		学 号	
身份证号						专 业	
在校身份	<input type="checkbox"/> 本科生 <input type="checkbox"/> 硕士生 <input type="checkbox"/> 博士生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户籍所在地	
手机及Email 地址:							
家庭情况	父:	电话:			母:	电话:	
	家庭通信地址及邮编:						
项目情况	会议名称（中文）/交流学校名称:					国家（地区）:	
	邀请人:					联系电话:	
	类别1 出国时间	<input type="checkbox"/> 短期 (1个月以下) <input type="checkbox"/> 长期 (1个月及以上) 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会议日期按邀请信日期前加一天）				类别3 经费来源	<input type="checkbox"/> 留学基金委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校际合作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导师资助 资助基金名称: _____ 资助部门/导师签字: _____ （以上几种情况请附证明并加盖公章） <input type="checkbox"/> 自费项目
	类别2 出国任务	<input type="checkbox"/> 课程学习 <input type="checkbox"/> 科研合作 <input type="checkbox"/> 学术会议 <input type="checkbox"/> 攻读学位 <input type="checkbox"/> 交流访问 <input type="checkbox"/> 联合培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学院意见	本人承诺所填信息准确无误，真实有效。					导师意见:	
	本人签字: _____ 年 月 日					* 研究生需要办理此项意见 * 是否同意办理出境手续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导师签字: _____ 年 月 日	
	学生工作办公室: * 该同学政治表现: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 是否参加过法轮功等活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负责人签字: _____ 年 月 日					教务办公室: * 是否同意办理出境手续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负责人签字: _____ 年 月 日	
*该同学是否涉密或者内控人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人是否具有法定不准出国的五种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对申请人进行有关外事纪律及保密方面的教育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审核申请人是否政审合格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同意办理出境手续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负责人签字: _____ 单位盖章 _____ 年 月 日 五种不准出国的情形为: A 刑事案件的被告人和公安机关或者人民检察院或者人民法院认定的犯罪嫌疑人; B 人民法院通知有未了结民事案件不能离境的; C 被判处罚正在服刑的; D 正在被劳动教养的; E 国务院有关主管机关认为出境后将国家安全造成危害或者对国家利益造成重大损失的。							

<p>学生工作处意见（本科生）（主楼5楼537室）</p> <p>* 是否同意办理出境手续 是<input type="checkbox"/> 否<input type="checkbox"/></p> <p>签字（盖章）</p> <p>年 月 日</p>	<p>财务处意见（主楼财务大厅106室1号→105室5号→7号）</p> <p>签字（盖章）</p> <p>年 月 日</p>
<p>人力资源处意见（主楼8楼809室）</p> <p>* 涉密、内控学生需要办理此项意见</p> <p>签字（盖章）</p> <p>年 月 日</p>	<p>保密处意见（主楼10楼1014室）</p> <p>* 涉密、内控学生需要办理此项意见</p> <p>签字（盖章）</p> <p>年 月 日</p>
<p>本科生院意见（本科生）（主楼520室）</p> <p>* 是否同意办理出境手续 是<input type="checkbox"/> 否<input type="checkbox"/>;</p> <p>* 该同学应按期返校，否则按退学处理</p> <p>签字（盖章）</p> <p>年 月 日</p>	<p>研究生院意见（研究生）（主楼726室）</p> <p>* 是否同意办理出境手续 是<input type="checkbox"/> 否<input type="checkbox"/>;</p> <p>签字（盖章）</p> <p>年 月 日</p>
<p>国际交流与合作处意见 （主楼722室）</p>	<p>签字（盖章）</p> <p>年 月 日</p>

注：1. 本表需正反打印。

2. 如果需要保留学籍，需在出国（境）前去教务处或相关主管部门办理保留学籍手续，未办理者，后果自负。

3. 本表审批时需持《哈尔滨工程大学公派项目任务通知函》或国（境）外主办单位邀请函等材料。

关于加强和规范本科生出国（境）校际交流管理的通知

教务处〔2013〕47号

各有关单位：

为提升我校本科生国际交流工作水平和质量，进一步规范本科生公派出国（境）学习管理流程，切实维护学生利益，根据《哈尔滨工程大学本科生出国校际交流管理规定（试行）》（校教字〔2011〕31号）和《哈尔滨工程大学资助本科生国际交流实施办法（试行）》（校外字〔2013〕43号），现将加强和规范本科生出国（境）校际交流管理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我校现有的关于本科生公派出国（境）的校际交流协议，均应由项目牵头单位负责将协议原件的复印件及 PDF 格式文档上报教务处备案。

二、各单位应高度重视校际交流协议签署前的论证环节，凡涉及本科生校际交流的协议内容时，应在协议签署前，由项目牵头单位负责填写《哈尔滨工程大学本科生校际交流项目前期论证报告》（附件 1）并上报教务处。

三、在校际交流选拔前，项目牵头单位应向教务处提供国（境）外交流学校针对我校的合作专业、课程及学分设置情况。

四、本科生在申报赴国（境）外校际交流项目选拔时，应填写《哈尔滨工程大学本科生校际交流项目选拔申请表》（附件 2）。学生所在院系须安排专业教师指导学生落实校际交流期间的选课计划，经专业负责人签字确认、院系同意后上报教务处。

五、教务处根据学生校际交流派出情况适时删除学生在交流期间所选的我校课程，避免影响学校正常的教学秩序。

六、凡无法向教务处提供校际交流协议、且未经教务处负责牵头组织选拔，即派出学生到国（境）外进行学习，其不具备申请我校的校际交流经费资助资格，所获成绩和学分将按有关规定不予认定。

七、本通知中所述校际交流协议是指经校领导签字，学习交流时间在一个月（含）以上、面向我校本科生进行选拔的我校与国（境）外高校签署的合作

附件：

- 1.《哈尔滨工程大学本科生校际交流项目前期论证报告》
- 2.《哈尔滨工程大学本科生校际交流项目选拔申请表》

附件一：

哈尔滨工程大学本科生校际交流项目前期论证报告

国（境）外学校名称：

项目牵头单位名称：

项目联系人：

哈尔滨工程大学教务处制

一、校际交流项目基本信息

国（境）外大学名称			
所在国家及城市			
国际排名及主要学科、 专业排名情况			
培养模式（可授学位还是课程学习）			
选派人数		奖学金情况	
派出年级要求			
交流学期			
申请条件			
学费、住宿费等情况			
当地消费水平			
该校主页及以上信息 主要来源网页以辅助学 生引申阅读			

三、该项目对我校合作专业人才培养的支撑作用

学科发展	(该项目对合作专业学科发展的优化所起到的作用)
专业建设	(该项目对合作专业专业建设的优化所起到的作用)
人才培养	(该项目对合作专业人才培养的优化所起到的作用)
科学研究	(该项目对合作专业科学研究的优化所起到的作用)
师资队伍	(该项目对合作专业师资队伍的优化所起到的作用)
优势特色	(该项目具有的优势和特色)

附件二：

哈尔滨工程大学本科生校际交流项目选拔申请表

姓名		学号	
政治面貌		身份证号	
外语水平		户籍所在地	
手机号码		交流年份及学期	
所在院系及修读专业			
拟申请交流学校及修读专业			
获奖情况			
辅导员意见	<p>该学生在校期间未受到任何行政处分。</p> <p style="text-align: right;">辅导员签字： 年 月 日</p>		
教务办公室意见	<p>该学生在校期间无不及格课程，综合平均成绩为_____。</p> <p style="text-align: right;">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p>		
校际交流期间修读课程计划			
	修读交流学校课程	对应我校学期	学分
本人声明	<p>本人拟于第__学期至第__学期校际交流到_____大学学习，计划修读该校以上课程，所获学分申请替换校际交流期间对应我校的必修课程（或必修课程和选修课程）学分。本人承诺按期返校，否则按退学处理；若中途返校，则应按照哈尔滨工程大学原修读专业培养方案的要求修满学分。</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申请人签字： 年 月 日</p>		
专业负责人意见	<p>同意该生在交流学校修读上述课程，若获得修读全部课程学分可替换该学生修读我校专业对应学期的必修课程（或必修课程和选修课程）学分。</p> <p style="text-align: right;">专业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p>		
院系意见	<p>经院系初选，同意推荐该学生参加此校际交流项目。</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教学副院长签字（公章） 年 月 日</p>		
教务处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注：1、申请表须正反面打印。2、除签字外的其他内容均要求打印格式，不得手写。

哈尔滨工程大学资助本科生国际交流实施办法（试行）

校外字（2013）43号

为培养具有国际视野、跨文化交流能力，通晓国际规则、能够参与国际事务的精英人才，进一步完善人才培养模式，提高本科生培养质量，特制订本办法。

一、资助对象

1. 本方案适用于具有哈尔滨工程大学学籍的全日制非国际合作教育学生的本科生。

2. 本方案优先资助参加校际合作项目的优秀本科生，以及进行中长期海外交流的本科生。

3. 本方案重点资助本科生赴国外高水平大学进行课程学习，以及参加国（境）外正式学术机构、组织举办的短期国际学术交流活动。

二、主要资助类别及范围

（一）本科生海外短期交流资助项目（出国（境）时间在 1 个月（含）以内）

1. 学术会议：主要资助在校本科生赴国（境）外参加高水平国际学术会议。

2. 交流活动：主要资助在校本科生赴国（境）外高水平大学参加短期国际交流活动和联谊活动。

（二）本科生海外中长期交流资助项目（出国（境）时间达到 1 个月以上）

1. 课程学习：主要资助在校本科生赴国（境）外高校参加课程学习。

2. 实 习：主要资助在校本科生赴国（境）外高校进行实习。

3. 联合培养：主要资助在校本科生攻读国（境）外高水平大学的学位课程，并可以获得我校及国（境）外大学授予的学位。

三、申请条件

（一）申请本科生海外短期交流资助项目资助应具备的条件：

1. 学术会议：申请人所参加的会议是国外定期召开的高水平国际学术会议或由正式学术组织、机构召开的具有较高学术影响力的国际学术会议，且所提交的论文被会议论文集收录，并有录用证明和参会的正式邀请函；哈尔滨工程大学必须为第

一署名单位，申请人为第一作者。

2.交流活动：申请人应持有国际高水平大学或知名学术组织提供的正式邀请函或同意接收函。

(二) 申请本科生海外中长期交流资助项目资助应具备如下条件：

1.持有国际高水平大学或知名学术组织提供的正式邀请函或同意接收函。

2.提供教务处出具的《哈尔滨工程大学学生公派出国（境）项目任务通知函》（模板见附件 1）。

四、资助额度和内容

(一) 本科生海外短期交流资助项目：亚洲范围内资助额度原则上不超过人民币 5 千元，亚洲以外的国家和地区资助额度原则上不超过人民币 8 千元。限额以内实报实销。

(二) 本科生海外中长期交流资助项目：亚洲范围内资助额度原则上不超过人民币 1 万元，亚洲以外的国家和地区资助额度原则上不超过人民币 2 万元。限额以内实报实销。

根据项目类别、所赴区域的不同，资助内容主要包括在校本科生参加海外项目发生的国际旅费、注册费、学费、护照签证费等费用。获得国家或其他相关资助的项目，学校不重复进行资助。

五、申请和审批程序

按照《哈尔滨工程大学学生公派出国（境）管理规定（试行）》（校外字〔2012〕89 号）要求，采取以下程序：

(一) 个人申请。申请资助人员填写《哈尔滨工程大学本科生国际交流资助申请表》（见附件 2，以下简称“《资助申请表》”），应在海外交流项目签证前至少 15 天向所在院系教务办公室提出申请。申请本科生海外中长期交流资助项目还须提供教务处出具《哈尔滨工程大学学生公派出国（境）项目任务通知函》及相关佐证材料交至院系教务办公室。

(二) 院系初审。院系教务办公室对申请材料进行初审，院系主管领导签字确认后，报教务处审批。

(三) 学校审批。教务处对申请材料进行审批，国际处进行复核，并于每月末在教务处、国际处网站公布拟同意资助项目及申请人名单。

对于单次本科生集中程度高、规模大的国际交流活动，各院系可统一向教务处

报送申请材料，由教务处和国际处集中进行审批及复核。

六、报销程序和要求

学校采取学生返校后按照获批额度进行报销的方式对学生进行资助。获得国际交流资助的本科生在报销前应向国际处提交以下材料：

- 1.《哈尔滨工程大学本科生国际交流资助申请表》。
- 2.《哈尔滨工程大学本科生国际交流履行义务情况登记表》（见附件 3）。
- 3.《哈尔滨工程大学学生公派出国（境）审批表》（见附件 4）。

4.参加项目资助额度内需报销的相关正式发票原件。其中，国际机票须提供由税务监制的《航空运输电子客票行程单》，并附登机牌。

5.护照原件，以及护照首页和标有出入境日期页的复印件。

6.参加项目活动照片 3-4 张（以光盘形式报送）。

7.申请学术会议资助者还需提供，会议日程安排（含有本人发言的日程页原件、复印件）；会议论文集原件及复印件（含论文集封面、目录、申请人论文全文和封底）。

8.获得本科生海外中长期交流资助者还需提供国（境）外院校出具的国际学术交流活动的书面证明，参加项目活动的情况总结（要求不少于 1500 字。提交纸质版和电子版各 1 份，以光盘形式报送）。

经国际处审核合格后，由受资助本科生持相关票据和《资助申请表》到财务处报销费用。

七、其他说明

（一）在本办法执行期间，每名学生同一项目只可申报一次，如未获评不可重复申报；已获得其他资助的学生不可申报该项资助。同一项目受资助人数原则上不超过 5 人。

（二）由本办法资助的会议论文公开发表时，应注明“哈尔滨工程大学本科生国际交流项目资助”（英文翻译为：**This paper is funded by the Undergraduate International Communication Program of Harbin Engineering University.**）

（三）获资助人员参加项目活动后，须在校内作关于本次项目活动的专题报告。

八、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执行，由教务处、国际处负责解释。

附件：

1. 《哈尔滨工程大学学生公派出国（境）项目任务通知函》（模板）；
2. 《哈尔滨工程大学本科生国际交流资助申请表》；
3. 《哈尔滨工程大学本科生国际交流履行义务情况登记表》；
4. 《哈尔滨工程大学学生公派出国（境）审批表》。

附件一

哈尔滨工程大学学生公派出国（境）项目 任务通知函（模板）

校内各相关部门：

通过院系推荐、学校考核选拔及公示，批准下列同学自(离校时间)至(返校时间)经(中转国家(地区))前往(目的国家(地区))执行(项目名称)任务，在国(境)外停留(天数)天。费用来源:(经费项目名称)。

（部门名称及公章）

年 月 日

项目名称				
姓名	性别	所在院系	专业	学号

哈尔滨工程大学本科生国际交流资助申请表

附件二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照片
院系				专 业		
学 号				手机号码		
学习成绩				学年排名		
项目名称						
申请资助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参加外语水平考试费用资助					
	<input type="checkbox"/> 海外交流项目资助	<input type="checkbox"/> 优秀本科生海外短期交流资助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学术会议 <input type="checkbox"/> 交流活动 <input type="checkbox"/> 优秀本科生海外中长期交流资助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课程学习 <input type="checkbox"/> 实习 <input type="checkbox"/> 联合培养				
外语水平考试资助		考试名称	中文：			
	主办机构			考试成绩		
	考试地点			考试时间	年 月 日	
海外交流项目资助	出国(境)时间			前往国家(地区)		
	主办机构					
申请资助金额	国际机票_____；注册费_____；学费_____；参加外语水平考试费用_____（发票显示金额）； 其他费用（ ）_____；汇率_____（以申请当天为准）；拟申请资助金额总计：人民币_____元。					
	本人已认真阅读《哈尔滨工程大学资助本科生国际交流实施办法方案(试行)》同意按标准奖励。并承诺所填信息准确无误，真实有效 申请人签字：_____年 月 日			教务办公室： * 该生提供的学习成绩信息真实，证明材料有效 负责人签字：_____年 月 日		
	学院意见： *同意该生申请资助 负责人签字：_____年 月 日			教务处意见（主楼518室） * 该生参加此项目未享受其他资助 * 同意该生申请资助 签字（盖章）_____年 月 日		
	国际交流与合作处审批意见（主楼427室）： 1.出国（境）前办理此项意见： 审批资助金额：国际机票_____；注册费_____；学费_____；参加外语水平考试费用_____（发票显示金额）；其他费用（ ）_____；汇率_____（以审批当天为准）；审批资助金额总计：人民币_____元。 负责人（签字）：_____年 月 日 2.返校后办理此项意见： 审核报销金额：国际机票_____；注册费_____；学费_____；参加外语水平考试费用_____（发票显示金额）；其他费用（ ）_____元；汇率_____（以报销当天为准）；审核报销金额总计：人民币_____元。 负责人（签字）：_____年 月 日					

注：申请资助时需持录用证明、正式邀请函或同意接收函，中长期项目还需提供《哈尔滨工程大学学生公派出国（境）项目任务通知函》

附件四：

哈尔滨工程大学学生公派出国（境）审批表（2019年版）

姓 名		性 别		出生日期		学 号	
身份证号						专 业	
在校身份	<input type="checkbox"/> 本科生 <input type="checkbox"/> 硕士生 <input type="checkbox"/> 博士生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户籍所在地	
手机及Email 地址:							
家庭情况	父:	电话:			母:	电话:	
	家庭通信地址及邮编:						
项目情况	会议名称（中文）/交流学校名称:				国家（地区）:		
	邀请人:				联系电话:		
	类别1	<input type="checkbox"/> 短期 (1个月以下) <input type="checkbox"/> 长期 (1个月及以上)			类别3	<input type="checkbox"/> 留学基金委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校际合作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导师资助 资	
	出国时间	自____年__月__日至____年__月__日 （会议日期按邀请信日期前加一天）				经费来源	助基金名称: _____ 资 助部门/导师签字: _____ （以上几种情况请附证明并加盖公章）
类别2	<input type="checkbox"/> 课程学习 <input type="checkbox"/> 科研合作 <input type="checkbox"/> 学术会议 <input type="checkbox"/> 攻读学位 <input type="checkbox"/> 交流访问 <input type="checkbox"/> 联合培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自费项目		
出国任务							
学院意见	本人承诺所填信息准确无误，真实有效。				导师意见:		
	本人签字: _____				* 研究生需要办理此项意见 * 是否同意办理出境手续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年 月 日				导师签字: _____ 年 月 日		
	学生工作办公室:				教务办公室:		
* 该同学政治表现: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 是否参加过法轮功等活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 是否同意办理出境手续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负责人签字: _____				负责人签字: _____			
_____ 年 月 日				_____ 年 月 日			
*该同学是否涉密或者内控人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 *申请人是否具有法定不准出国的五种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 *是否对申请人进行有关外事纪律及保密方面的教育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 *审核申请人是否政审合格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 *是否同意办理出境手续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							
负责人签字: 单位盖章 _____ _____ 年 月 日							
五种不准出国的情形为：A 刑事案件的被告人和公安机关或者人民检察院或者人民法院认定的犯罪嫌疑人；B 人民法院通知有未了结民事案件不能离境的；C 被判处罚正在服刑的；D 正在被劳动教养的；E 国务院有关主管机关认为出境后将国家安全造成危害或者对国家利益造成重大损失的。							

<p>学生工作处意见（本科生） （主楼5 楼537 室）</p> <p>* 是否同意办理出境手续 是<input type="checkbox"/> 否<input type="checkbox"/></p> <p>签字（盖章） 年 月 日</p>	<p>财务处意见（主楼财务大厅 106 室 1 号→105 室 5 号→7 号）</p> <p>签字（盖章） 年 月 日</p>
<p>人力资源处意见 （主楼8 楼809 室）</p> <p>* 涉密、内控学生需要办理此项意见</p> <p>签字（盖章） 年 月 日</p>	<p>保密处意见 （主楼10 楼1014 室）</p> <p>* 涉密、内控学生需要办理此项意见</p> <p>签字（盖章） 年 月 日</p>
<p>本科生院意见（本科生） （主楼520 室）</p> <p>* 是否同意办理出境手续 是<input type="checkbox"/> 否<input type="checkbox"/>;</p> <p>* 该同学应按期返校，否则按退学处理</p> <p>签字（盖章） 年 月 日</p>	<p>研究生院意见（研究生） （主楼726 室）</p> <p>* 是否同意办理出境手续 是<input type="checkbox"/> 否<input type="checkbox"/>;</p> <p>签字（盖章） 年 月 日</p>
<p>国际交流 与合作处意见 （主楼722 室）</p>	<p>签字（盖章） 年 月 日</p>

注：1. 本表需正反打印。2. 如果需要保留学籍，需在出国（境）前去教务处或相关主管部门办理保留学籍手续，未办理者，后果自负。

3. 本表审批时需持《哈尔滨工程大学公派项目任务通知函》或国（境）外主办单位邀请函等材料。

哈尔滨工程大学优秀本科生出国（境）交流项目专项资助申领说明

一、资助对象

为支持鼓励学生参加国际交流项目，学校设立哈尔滨工程大学优秀本科生国际交流专项，可申请资助人员包括：

(1) 已获得国家留学基金资助生活费,但需要交纳学费的学生（资助部分学费）；

(2) 参加学校长短期本科生国际交流项目（资助部分学费、规定期间的生活费或往返旅费等）。

注：90天及以上为长期项目，90天以下为短期项目。

二、资助申领注意事项

(3) 资助总额不超过国外接收院校收取学费、生活费和国际往返旅费的总和。

(4) 专项基金资助由校财务处转入学生在学校备案的银行卡中。

(5) 申请者派出前未能及时办理资助申领的，可选择委托他人代办资助申领手续。委托他人代办需要提供授权委托书与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出国（境）交流资助申领授权委托书》在国际处网站（<http://fao.hrbeu.edu.cn/>）下载中心下载。

(6) 如派出人员未按期派出或未完成既定学习计划并按期回国，即构成违约，已资助的学费必须退还。

(7) 如派出人员因病不能坚持学习中途休学回国，不构成违约。医疗费用由公派出国人员自己承担。退回学费应按照学校资助学费的比例返还学校。

三、资助申领所需材料及材料说明

长期项目、短期项目申领资助所需材料有所不同，具体如下：

（一）长期项目所需材料及材料说明

(1) 《哈尔滨工程大学本科生国际交流资助申请表》（简称资助申请表）从国际处网站（<http://fao.hrbeu.edu.cn/>）下载中心下载，按照申请表上的指示进行处理，原件留存于派出单位，财务处保留复印件。

(2) 《哈尔滨工程大学学生公派出国(境)审批表》(简称审批表)从国际处网站(<http://fao.hrbeu.edu.cn/>)下载中心下载,按照申请表上的指示进行办理,原件留存于国际处,财务处、派出单位保留复印件。

(3) 《哈尔滨工程大学资助出国留学协议书》(简称协议书)从国际处网站(<http://fao.hrbeu.edu.cn/>)下载中心下载,正反面打印,一式五份,甲方、乙方、丙方(两位)、财务处各一份。资助申请需两名保证人提供资信担保,且其中一人应为父母以外的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和固定收入来源的自然人。应将两位担保人的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分别复印置于一张 A4 纸中)同资助出国留学协议书一同装订,复印件置于出国留学协议书之后,按照先第一担保人、后第二担保人的顺序装订。

(4) 国外合作方院校开具的正式入学通知书(含学费说明)(简称 offer)原件、复印件在 offer 复印件上,需将所指示的关键信息的相应醒目位置标注中文翻译并由翻译人签字,如外方单位名称、开学时间、学期数、缴费金额及各分项名称等。

(5) 护照首页复印件、签证页复印件;如果签证为电子签证,需到国际处(主楼 716 室)认证。

(6) 护照出入境章页复印件

(7) 预约报销单。由经费负责人进入高级财务管理平台(<http://cwcx.hrbeu.edu.cn/WFManager/login.jsp>)进行预约并打印。

(8) 出差报告单财务处网站(<http://caiwu.hrbeu.edu.cn/caiwuchu/>)下载中心下载。按照上面的指示填写、经费负责人审批。

(9) 机票行程单。国内航空公司出具的机票行程单需通过电子客票号至信天游网站(www.travelsky.com)进行客票验真并提供电子行程单截图。

(10) 往返国际航班登机牌。用于证明出国行程。

(11) 国(境)外住宿发票。用于报销国际旅费与生活费资助。如为电子版,则需打印出来。发票上需将所指示的关键信息的相应醒目位置标注中文翻译并由翻译人签字,如外方单位名称、币种、缴费金额、住宿日期、各分项名称等;并且注明汇率、缴费金额对应的人民币金额。

(12) 学费发票。接收单位给予的缴费凭证。如为电子版,则需打印出来。凭证上需将所指示的关键信息的相应醒目位置标注中文翻译并由翻译人签字,如外方

单位名称、币种、缴费金额、各分项名称等；并且注明汇率、缴费金额对应的人民币金额。

(13) 票据粘贴单。财务处网站 (<http://caiwu.hrbeu.edu.cn/caiwuchu/>) 下载中心下载。将材料(9)至(12)的票据粘到粘贴单上,按照粘贴单上的指示进行审批。

(14) 银行付款凭证。报销学费需提供银行付款凭证,例如:银行卡支出明细、汇款单等。

(15) 汇率证明。如银行付款凭证可直接体现人民币,则不需提供汇率证明;否则需提供付款当日或预约当日中国银行网站 (<http://www.boc.cn/sourcedb/whpj/>) 上的外汇牌价中的现钞卖出价。

(二) 短期项目所需材料及说明

(1) 《哈尔滨工程大学本科生国际交流资助申请表》(简称资助申请表)从国际处网站 (<http://fao.hrbeu.edu.cn/>) 下载中心下载,原件留存于派出单位,财务处保留复印件。

(2) 《哈尔滨工程大学学生公派出国(境)审批表》(简称审批表)从国际处网站 (<http://fao.hrbeu.edu.cn/>) 下载中心下载,原件留存于国际处,财务处保留复印件。

(3) 《哈尔滨工程大学学生参加出国(境)交流项目承诺书》从国际处网站 (<http://fao.hrbeu.edu.cn/>) 下载中心下载,原件留存于派出单位。

(4) 邀请函原件、复印件在邀请函复印件上,需要在所指示的关键信息的相应醒目位置标注中文翻译并由翻译人签字,如外方单位名称、开学时间、学期数、缴费金额及各分项名称等。

(5) 护照首页复印件、签证页复印件;

(6) 护照出入境章页复印件

(7) 财务报销预约单。由经费负责人进入高级财务管理平台 (<http://cwcx.hrbeu.edu.cn/WFManager/login.jsp>) 进行预约并打印。

(8) 出差报告单。财务处网站 (<http://caiwu.hrbeu.edu.cn/caiwuchu/>) 下载中心下载。按照上面的指示填写、审批。

(9) 机票行程单。国内航空公司的机票行程单需通过电子客票号至信天游网站 (www.travelsky.com) 进行客票验真并提供电子行程单截图。

(10) 往返国际航班登机牌。用于证明出国行程。

(11) 国(境)外住宿发票。用于报销国际旅费与生活费资助。如为电子版, 则需打印出来。凭证上需将所指示的关键信息的相应醒目位置标注中文翻译并由翻译人签字, 如外方单位名称、币种、缴费金额、住宿日期、各分项名称等; 并且注明汇率、缴费金额对应的人民币金额。

(12) 学费发票。接收单位给予的缴费凭证。如为电子版, 则需打印出来。凭证上需将所指示的关键信息的相应醒目位置标注中文翻译并由翻译人签字, 如外方单位名称、币种、缴费金额、各分项名称等; 并且注明汇率、缴费金额对应的人民币金额。

(13) 票据粘贴单。于财务处网站(<http://caiwu.hrbeu.edu.cn/caiwuchu/>) 下载中心下载。将材料(9)至(12)的票据粘到粘贴单上, 按照粘贴单上的指示进行审批。

(14) 银行付款凭证。所有需要报销的费用均需提供银行付款凭证, 例如: 银行卡支出明细、汇款单等。

(15) 汇率证明。如银行付款凭证可直接体现的人民币, 则不需提供汇率证明; 否则需提供付款当日或预约当日中国银行网(<http://www.boc.cn/sourcedb/whpj/>) 上的外汇牌价的现钞卖出价。

三、资助经费的报销

(一) 学费的报销

学费不可预借, 且资助学费需在资助批准当年 10 月 30 日之前完成申领, 否则予以取消。若学生派出前未能取得学费发票, 可在取得发票后委托他人办理, 并转入被资助学生的银行卡中, 或回国后予以报销。

所需材料清单:

(1) 《哈尔滨工程大学本科生国际交流资助申请表》复印件一份

(2) 《哈尔滨工程大学资助出国留学协议书》原件一份(长期项目)或《哈尔滨工程大学学生参加出国(境)交流项目承诺书》复印件一份(短期项目)

(3) 《哈尔滨工程大学学生公派出国(境)审批表》复印件一份

(4) 国外合作方院校开具的正式入学通知书(含学费说明)复印件一份(长期项目)或者邀请函复印件一份(短期项目), 按照材料说明的要求进行翻译、标注

(5) 护照首页复印件一份、签证页复印件一份

(6) 学费发票原件、复印件各一份（电子发票需打印），按照材料说明的要求进行翻译、标注

(7) 学费的银行付款凭证、汇率证明

(8) 财务报销预约单

(9) 票据粘贴单。将学费发票粘贴于票据粘贴单上，按粘贴单上的指示办理。经费负责人对所有材料进行审核后，在高级财务管理平台系统

（<http://cwcx.hrbeu.edu.cn/WFManager/login.jsp>）中“网上报账业务”中按照“因公出国”业务大类进行预约。派出人员持以上材料到财务处报账。

若不同时办理学费与国际旅费（或生活费）领取，且材料（2）（4）若已在国际旅费（或生活费）领取时提供原件，则此处提供复印件，并注明原件在何处。

（二）国际旅费的报销及生活费的领取

如派出人员获得生活费资助，需与国际旅费一同领取，不可单独领取。

所需材料清单：（按照材料说明的要求进行准备）

(1) 《哈尔滨工程大学本科生国际交流资助申请表》复印件一份

(2) 《哈尔滨工程大学资助出国留学协议书》原件一份（长期项目）或《哈尔滨工程大学学生参加出国（境）交流项目承诺书》复印件一份（短期项目）

(3) 《哈尔滨工程大学学生公派出国（境）审批表》复印件一份

(4) 国外合作方院校开具的正式入学通知书（含学费说明）原件、复印件各一份（长期项目）或者邀请函（短期项目）原件、复印件各一份，按照材料说明的要求进行翻译、标注

(5) 护照首页复印件一份、签证页复印件一份

(6) 出入境章页复印件一份；

(7) 机票行程单一份（国内航空公司需验真）

(8) 往返国际航班登机牌

(9) 机票的银行付款凭证、汇率证明

(10) 国（境）外住宿发票，按照材料说明的要求进行翻译、标注

(11) 住宿发票的银行付款凭证、汇率证明

(12) 出差报告单

(13) 票据粘贴单

(14) 财务报销预约单

1. 国际旅费的报销及生活费的领取

将材料(7)(8)(10)粘贴于(13)上,按(13)上的指示办理。经费负责人对所有材料进行审核后,在高级财务管理平台系统

(<http://cwcx.hrbeu.edu.cn/WFManager/login.jsp>)中“网上报账业务”中按照“因公出国”业务大类进行预约。生活费可在“其他费用”栏目中发放,但需在备注中注明。派出人员持材料(1)至(14)到财务处报账。

****注:**若学费与国际旅费(含生活费)领取同时办理,相同材料可不再重复提供。若不同时办理,且材料(2)(4)若已在学费领取时提供原件,则此处提供复印件,并注明原件在何处。

2. 国际旅费(含生活费)的借款与核销

借款:短期项目的国际旅费不可预借,长期项目的国际旅费(含生活费)可由经费负责人代为预借。

经费负责人将材料(1)至(5)、(7)、(9)审核后,在高级财务管理平台系统(<http://cwcx.hrbeu.edu.cn/WFManager/login.jsp>)中按照“暂借款业务”业务大类进行预约。派出人员持材料(1)至(4)、(7)的复印件、(12)、(14)到财务处办理借款。派出人员需自行保留以上材料的原件或复印件用于核销。

核销:待派出人员回国后,将材料(7)至(11)粘贴于(13)上,由经费负责人初审签字,登录高级财务管理平台系统

(<http://cwcx.hrbeu.edu.cn/WFManager/login.jsp>),在“网上报账业务”中,点击“申请报销单”后,选择“因公出国”业务,冲抵之前借款。派出人员持材料(1)至(14)到财务处报账。

****注:**若学费与国际旅费或生活费借款同时办理,相同材料可不再重复提供。若不同时办理,且材料(2)(4)若已在学费领取时提供原件,则此处提供复印件,并注明原件在何处。

(本说明如有不尽之处,请咨询 财务处: 82519164; 国际处: 82518267)

哈尔滨工程大学本科生参加外语水平考试 奖励办法

校外字〔2013〕18号

为推进学校国际化开放式办学进程，提升我校学生国际化意识和能力，提高我校学生的整体外语水平，调动我校学生进行海外交流的积极性，特制订本奖励办法。

第一条 奖励对象

具有哈尔滨工程大学学籍的我校全日制非外语专业的本科生。

第二条 奖励原则

根据学生在托福、雅思等外语水平考试中取得的成绩，按照部分或全部考试报名费用额度进行奖励。

第三条 奖励标准

（一）英语

1.考试成绩： $110 \leq$ 托福（网考）成绩，或 $7.5 \leq$ 雅思成绩；奖励标准：考试费的 100%。

2.考试成绩： $102 \leq$ 托福（网考）成绩 <110 ，或 $7.0 \leq$ 雅思成绩 <7.5 ；奖励标准：考试费的 80%。

3.考试成绩： $91 \leq$ 托福（网考）成绩 <102 ，或 $6.5 \leq$ 雅思成绩 <7.0 ；奖励标准：考试费的 50%。

（二）其他语种

其他语种的考试成绩参照国家留学基金委公派留学项目的非英语外语水平要求，奖励标准一律为考试费的 50%。

第四条 奖励方式

1.凡在 2013 年 3 月 1 日以后获得相应托福、雅思等外语水平考试成绩，在成绩有效期内且符合奖励标准的本科生均可报名申请。

2.持考试费正规发票按照资助标准进行实报实销。

第五条 申请步骤

1.每年 3 月、6 月、9 月、12 月的 1-10 日到国际交流与合作处进行申请。

2.申请时提交《哈尔滨工程大学本科生参加外语水平考试奖励申请表》（见附

件)，并同时出示成绩单作为佐证材料。

3.每名本科生只能享受 1 次奖励政策。

4.享受学校其他同类国（境）外交流资助或奖励的学生，不得申请此项奖励，或从该资助或奖励中扣除本奖励额度。

第六条 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实施，由教务处、国际交流与合作处负责解释。

附件：

哈尔滨工程大学本科生参加外语水平考试奖励申请表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照片 (一寸免冠, 可用电子照片)
院系				专 业		
学号				手机号码		
申请资助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参加外语水平考试费用资助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申请参加外语水平考试费用资助者填写	考试名称	中文：				
		外文：				
	主办机构					
	考试成绩					
考试地点		考试时间	年 月 日			
拟申请资助金额	参加外语水平考试费用_____ (发票显示金额) 汇率_____ (以报销当天为准); 拟申请资助金额总计: _____人民币元。					
审批资助金额	_____人民币元					
本人已认真阅读《哈尔滨工程大学本科生参加外语水平考试奖励办法》同意按标准奖励。并保证成绩单及发票的真实有效性。 申请人签字： 年 月 日				国际交流与合作处审批意见： 同意资助。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注：1. 申请时请附成绩单及发票复印件作为佐证材料。2. 在资助规定的时间范围内，每年3月、6月、9月、12月的1-10日（工作日）受理申请。3. 享受学校其他相关国（境）外交流资助的本科生，不得申请此项奖励，或从该资助中扣除本奖励额度。

二、出国（境）相关手续办理流程

护照及港澳通行证办理方法及流程

一、概念

护照(passport): 护照是一个国家的公民出入本国国境和到国外旅行或居留时,由本国发给的一种证明该公民国籍和身份的合法证件。我校学生出国留学,需要申请普通护照。

赴港澳通行证: 意向留学港澳的同学需要办理往来港澳通行证和签注。往来港澳通行证和签注是内地居民短期往来香港或者澳门使用的通行证件。

二、证件办理基本信息(护照及港澳行证)

1、护照:

申请材料: a.本人户口簿(学校集体户口提供户口卡户口卡需到新建派出所盖章)、身份证原件到市局出入境管理局各接待大厅办理。b.户口未迁移到哈市者,携带户口簿原件、身份证原件及学校教务处或学工处出具的《在读证明》到哈尔滨市公安局出入境管理局办理。

办结时限: 10个工作日

2、赴港澳通行证:

申请材料:

a.填写完整贴有申请人近期正面免冠彩色照片的《哈尔滨市居民往来港澳地区申请表》并提交相同规格照片2张(48×33mm,二寸光面相纸,白色背景);

b.申请人交验有效《居民身份证》户口簿或者其他户籍证明原件并提交复印件;

c.邀请信等。

签注种类: 三个月一次签注,每次可逗留港澳14天;三个月多次签注,逗留不超过自首次进入之日起90天

办结时限: 申请往来港澳通行证,15个工作日;持有效港澳通行证再次申请签注,7个工作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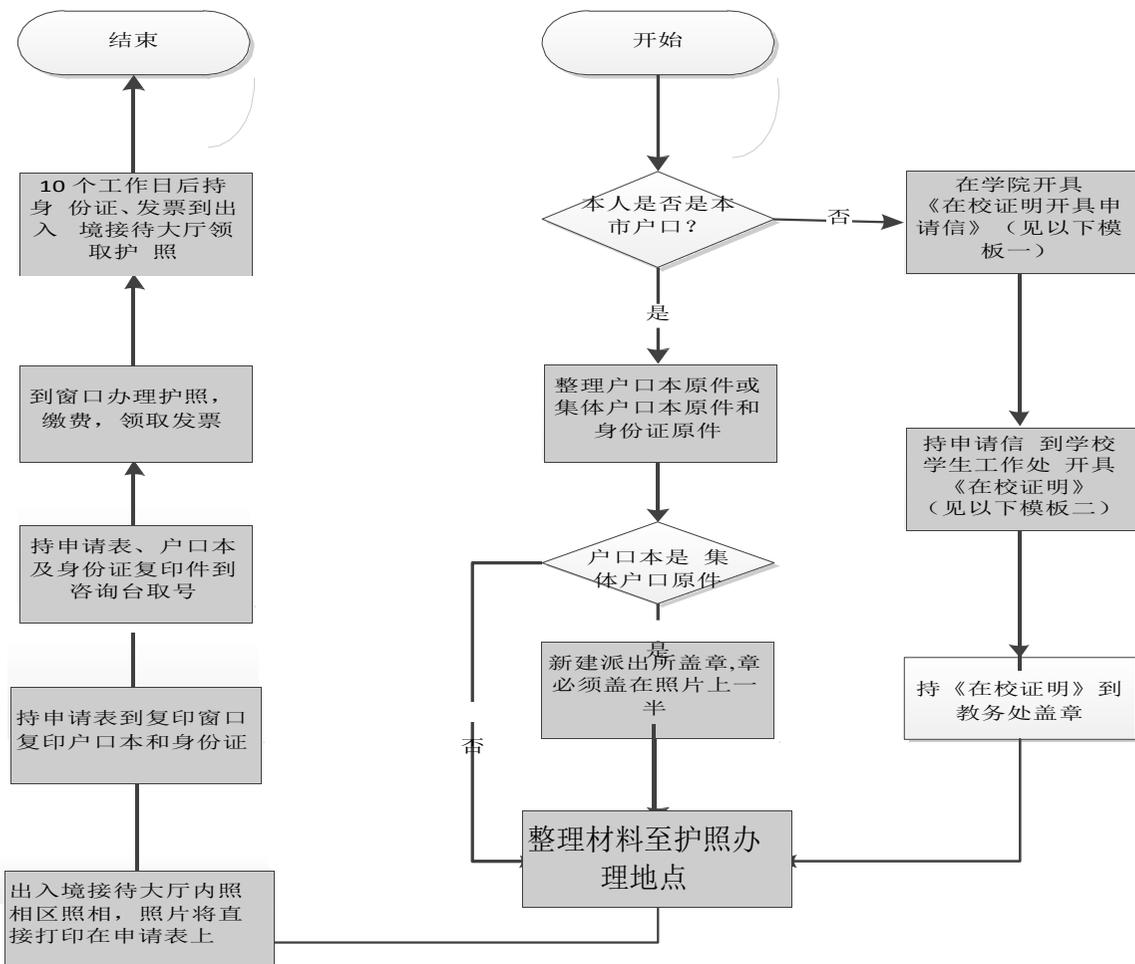
详情咨询:

咨询电话:0451-84292115 84292116; 0451-81662275 81662276

办公地点: 哈尔滨市道里区经纬头道街6号

办公时间: 周一至周五:8:40—11:30; 13:30—16:30; 周六周日上午8:40—11:30

护照及港澳通行证办理流程图



一、办理护照地点

1. 道里公安分局出入境接待大厅咨询电话: 87631653 地址: 哈尔滨市道里区紫园路 6-2 号
2. 南岗公安分局出入境接待大厅咨询电话: 82839853 地址: 哈尔滨市南岗区公安街 45 号
3. 香坊公安分局出入境接待大厅咨询电话: 87664982 地址: 哈尔滨市香坊区哈平路 90 号
4. 道外公安分局出入境接待大厅咨询电话: 87663893 地址: 哈尔滨市道外区丰润街 107 号
5. 哈尔滨市公安局出入境管理局咨询服务电话
 (1) 中国公民出入境证件办理业务: 87661130
 (2) 外国人出入境证件办理业务: 15645080750
 地址: 哈尔滨市道里区经纬头道街 6 号注意: 户口未迁到哈市的同学必须到道里区经纬头道街 6 号的哈尔滨市公安局出入境管理局办理。

校内出国（境）审批手续办理流程

一、对象

1.国家公派出国（境）学生是指得到国家留学基金资助、互换的国外奖学金、各种项目奖学金等多种资助方式出国（境）留学的人员，包括攻读学位和联合培养，以及国家组织的其他项目派出的学生。

2.单位公派出国（境）学生是指参与学校校际交流项目的学生、学校自筹资金资助的出国（境）学生、经学校批准参加国际学术会议（竞赛），进行合作科研或短期出国（境）考察访问学生、院系交流项目的交流学生。

二、项目申请

申请参加有选拔环节的短期公派出国（境）项目的学生和其他长期公派出国（境）项目须填写《哈尔滨工程大学学生公派出国（境）项目申请表》（附件 1，可从国际处网站下载）。

有选拔环节的短期公派出国（境）项目由负责部门经过遴选和校内公示后，出具《哈尔滨工程大学学生公派出国（境）项目任务通知函》（模板见附件 2），指导被选拔的学生办理学校派出手续；长期公派出国（境）项目由教务处出具《哈尔滨工程大学学生公派出国（境）项目任务通知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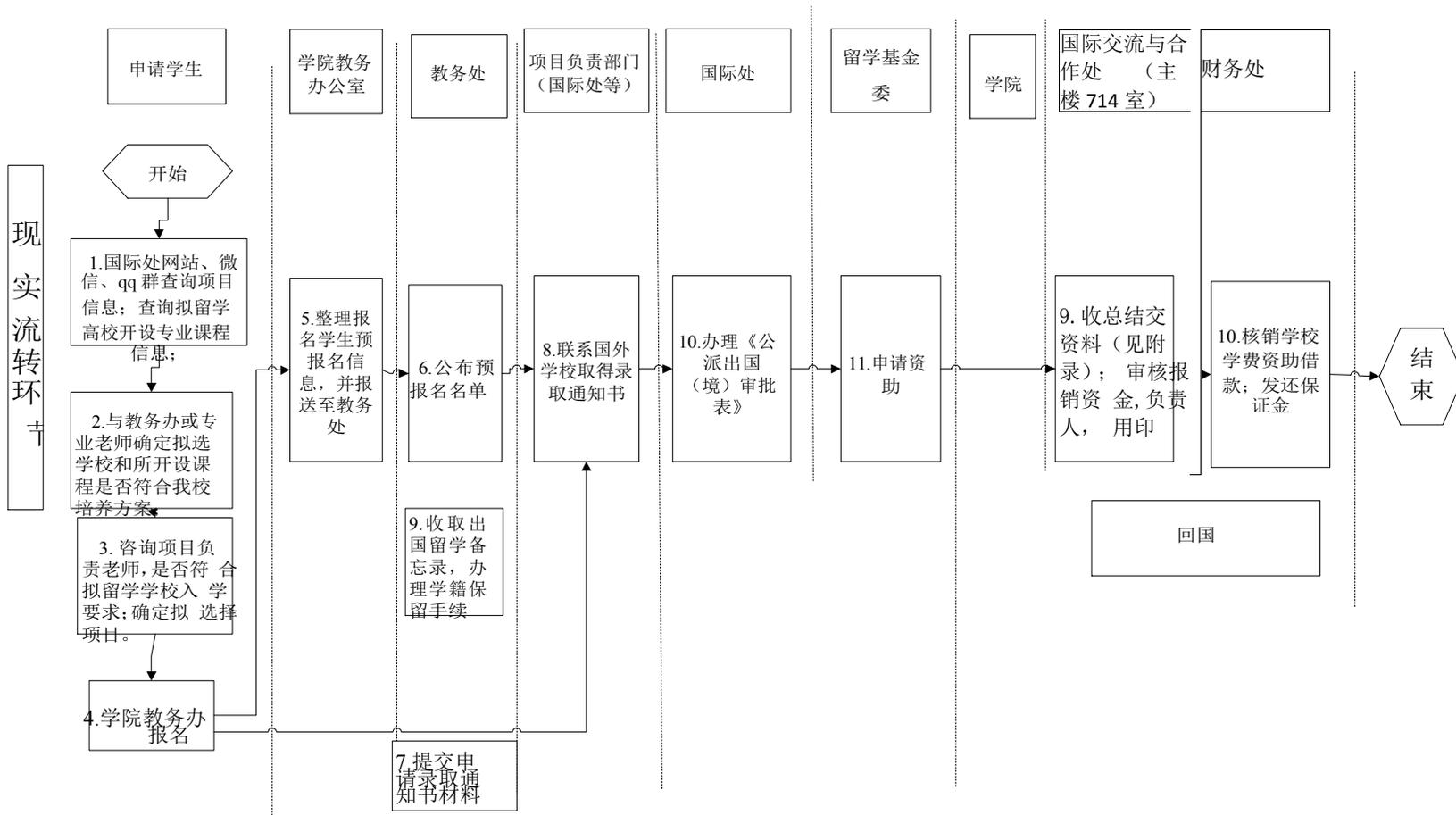
三、申请审批

1.学生持《哈尔滨工程大学学生公派出国（境）任务通知函》或国（境）外主办单位邀请函等材料同填写完毕的《哈尔滨工程大学学生公派出国（境）审批表》（可从国际处网站下载）一起，到各相关部门进行审批。需要提醒的是，在进行学生工作处审批前，应先到院系辅导员处签署“出国（境）承诺书”；携该承诺书与《审批表》一同至学工处方能通过审批。

2.学生将其他各部门会签完毕的《审批表》原件送交国际处备案，持《审批表》复印件到相关部门办理签证用证明材料、借款、请假等手续。

3.本人自行办理出境证件手续。

哈尔滨工程大学本科生办理国际交流手续流程图



三、2019 年国家留学基金委优秀本科生 国际交流项目

2019 年我校获批国家留学基金委优秀本科生国际交流项目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留学国别	留学单位	选派人数	申请时间	状态
1	哈尔滨工程大学与英国斯特拉斯克莱德大学船舶与海洋工程专业本科生交流项目	英国	斯特拉思克莱德大学	2	2013/11/21	已资助
2	哈尔滨工程大学与法国勒芒大学优秀本科生国际交流项目	法国	勒芒大学	1	2014/12/15	已资助
3	哈尔滨工程大学与日本北海道大学本科生交流项目	日本	北海道大学	1	2015/11/20	已资助
4	哈尔滨工程大学与英国爱丁堡大学本科生国际交流项目	英国	爱丁堡大学	2	2018/11/30	已资助

2019 年国家留学基金委优秀本科生国际交流项目选派工作流程

时间		步骤	内容	备注
2018 年	11 月 26 日前	立项准备	各校指定专门部门和人员负责此项工作，研究确定拟申报资助项目，起草项目申请书。	各校落实针对本科生交流的具体协议；及时更新已有协议，保证协议有效性。
	11 月 26 日-12 月 7 日	立项申请	各校主管部门负责登陆国家公派留学管理信息平台，统一填报已获批资助项目总结及新增项目申请书。	
	12 月 15 日前	各校寄送学校公函和申报项目一览表	各校网上提交项目申请书，并将学校公函、申报项目一览表一并提交至国家留学基金委。	
2019 年	3 月	项目评审，公布资助项目名单	国家留学基金委组织专家对各校提交的项目总结报告和项目申请书进行评审。评审结果将在国家公派留学信息平台公布，书面通知亦将同时邮寄各校。	
	5 月 11—31 日 (第一批) 9 月 15—30 日 (第二批)	被推荐人网上报名	各校按照获资助项目进行选拔推荐，统一组织被推荐人选登陆国家公派留学信息管理平台进行网上报名，并按照申请材料的说明准备书面材料。	网上报名前，各校须按选派办法规定的条件和标准，根据获批项目信息选拔品学兼优人选，经校内评审和公示后向国家留学基金委推荐。

6月7日前(第一批) 10月10日前(第二批)	各校寄送单位公函、公示文件和初选名单一览表	各校网上审核申请人信息,确认无误后提交国家留学基金委,打印《2019年国家留学基金资助出国留学人员申报初选名单一览表》,连同单位公函及公示文件提交至国家留学基金委。	公函应说明推荐人数、有无特殊情况等。
6月(第一批) 10月(第二批)	人员审核、录取	国家留学基金委对申请材料进行审核,完成录取工作。被推荐人选可登陆国家公派留学管理信息平台查询结果。	书面录取通知将邮寄各校主管部门。
7月起(第一批) 11月起(第二批)	留学人员办理派出手续并派出	1.留学人员签订《资助出国留学协议书》并办理公证,办理《国际旅行健康证明书》;2.留学人员自行联系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教育部出国人员上海集训部或广州留学人员服务中心办理签证申请、机票预订手续,并陆续派出。	详见《出国留学人员须知》。

2019 年国家留学基金委优秀本科生国际交流项目选派办法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进一步推动国内高水平大学与世界知名大学和机构的合作，促进多元文化交流，提高学生的创新意识、实践能力和国际竞争力，满足国家急需专业、学科领域高素质国际化人才培养需求，设立并实施优秀本科生国际交流项目。

第二条 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国家留学基金委）负责本项目的组织实施工作。

第三条 本项目采取项目实施院校先行申报项目，由国家留学基金委组织专家评审确定资助项目及各项目选派规模；各校按照获批项目及人选条件推荐人选，国家留学基金委审核录取。

第二章 选派计划及资助内容

第四条 2019 年计划选拔 3000 名本科二年级（含）以上优秀本科生出国留学。对确需在毕业年级派出的项目，学校应统筹考虑学生考研、毕业、就业等因素，合理制定留学计划，避免派出人员因上述原因提前或中途回国。

第五条 选派类别为本科插班生，留学期限为 3-12 个月，交流形式主要为赴国外进行课程学习、毕业设计或实习。

第六条 国家留学基金资助一次往返国际旅费和规定期间的奖学金（包括伙食费、住宿费、注册费、交通费、电话费、书籍资料费、医疗保险费、交际费、一次性安置费、签证延长费、零用费和学术活动补助费等），资助标准及方式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第三章 立项办法

第七条 项目面向国内具有本科招生资格的高校实施。国内高校如已与国外建有实质性本科生交流合作关系，可向国家留学基金委提交学校正式公函申请加入项目实施院校，公函中应明确本校国际交流合作基础、本科生国际交流现状、校内管理机制及项目负责部门、具体负责人及联系方式等，经国家留学基金委审核确定为项目实施院校。

第八条 项目实施院校须于 2018 年 11 月 26 日-12 月 7 日在国家公派留学管理信息平台提交项目申请书，于 2018 年 12 月 15 日前将单位公函、《申报项目一览表》原件寄（送）至国家留学基金委。

第九条 项目实施院校应结合国家发展战略、经济社会发展需求及本校人才培养规划、学科建设需求确定各项目的选派专业。优先支持双一流学科；优先支持先进制造、生态环保等战略型新兴产业发展的学科；优先支持“六卓越一拔尖”人才培养计划 2.0 专业。

第十条 留学人员应派往教育、科技发达国家的知名院校、科研院所、实验室、企业或具有一流学科专业的教育、科研机构。

第十一条 国家留学基金委组织专家对申报项目的合作基础、培养计划和目标、前期执行基础、国内外高校和专业水平及选派专业的必要性、合作协议的有效性等进行评审，于 2019 年 3 月公布资助项目名单。优先支持互免学费和国内学校出台措施为学生减免学费的项目。对涉及学费的项目，学校应如实填报学费的解决方案。

为确保项目执行效益，对以下项目不予资助：

（一）中外合作办学项目；

（二）学生个人承担学费额度高于同期同类别国家公派留学奖学金资助标准总额的项目；

（三）学分转换落实不力的项目；

（四）行前教育培训不到位，执行过程中问题较多、国内外管理不善的项目；

（五）获批后连续两年未执行的项目。

第四章 人员选拔推荐办法

第十二条 留学人员应通过所在学校与国外知名大学、机构的合作渠道进行选派。

项目实施院校根据获批资助项目的选派专业、规模、年级等，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选拔符合条件的优秀人选，经校内评审和公示后向国家留学基金委推荐。校内评审应重点考察学生的政治素质、思想品德、综合素质、专业成绩、发展潜力、出国留学预期目标及计划、参加社会实践和公益活动以及身心健康等情况。校内选拔推荐及公示工作应于申请人网报前完成，公示时间应不少于 5 个工作日。

国家留学基金委根据获批项目及选派办法的要求，对项目实施院校推荐人选进行审核后确定是否录取。

第十三条 2019 年的网上报名及申请受理时间为：第一批 5 月 11-31 日；第二批 9 月 15-30 日。项目实施院校须与国外合作方做好前期沟通，为学生制定并出具详细学习计划；统一组织推荐人选在规定时间内登陆国家公派留学信息管理平台（<http://apply.csc.edu.cn>）进行网上报名，并按照《优秀本科生国际交流项目网上申报指南》准备申请材料并在线提交。

第十四条 项目实施院校应对推荐人选的申请材料进行认真审核，根据校内评审情况，通过信息平台为申请人填写具有针对性的单位推荐意见并在线提交。

项目实施院校应分别于 6 月 7 日（第一批）、10 月 10 日（第二批）前将单位推荐公函、校内公示证明材料、《初选名单一览表》原件寄（送）至国家留学基金委。申请人的书面材料由各校留存，留存期限为两年。

国家留学基金委不直接受理个人申请。

第十五条 录取结果将于 6 月（第一批）、10 月（第二批）公布。申请人可登录国家公派留学管理信息平台查询录取结果。录取通知将发送至各校。

第五章 人选基本条件

第十六条 具有中国国籍，热爱社会主义祖国，政治素质优秀，无违法违纪记录。

第十七条 品学兼优，身体健康，心理健康。学习成绩平均分不低于 85 分（百分制）或平均学分绩点不低于 3.5 分（四分制）；热心参加社会实践和公益活动。同等条件下，对本科期间曾获国家奖学金、校级及以上三好学生等荣誉称号或省部级及以上各类竞赛奖项的人员优先支持。

第十八条 申请时年满十八周岁（第一批申请时应为 2001 年 5 月 31 日以前出生、第二批申请时应为 2001 年 9 月 30 日以前出生）。

第十九条 申请时已获国外大学、机构的正式邀请信/录取通知书。

第二十条 外语水平符合以下条件之一：

（一）外语专业在读本科二年级（含）以上学生（一外语种应与留学目的国使用语种一致）。

（二）曾在同一语种国家留学一学年（8-12 个月）以上。

（三）参加“全国外语水平考试”（WSK）并达到合格标准。

(四)曾在教育部指定出国留学培训部参加相关语种培训并获得结业证书(英语为高级班,其他语种为中级班)。

(五)参加雅思(学术类)、托福、德、法、意、西、日、韩语水平考试,成绩达到以下标准:雅思6.5分,托福95分,德、法、意、西语达到欧洲统一语言参考框架(CECRL)的B2级,日语达到二级(N2),韩语达到TOPIK4级。

(六)通过国外拟留学单位组织的面试或笔试达到其语言要求,可在外方邀请信中注明或单独出具证明,须注明考试方式、主考人。

第二十一条 符合《2019年国家留学基金资助出国留学人员选派简章》规定的其他申请条件。

第六章 派出与管理

第二十二条 第一批主要选拔当年派出的人员,被录取人员的留学资格保留至2019年12月31日,第二批主要选拔次年派出的人员,被录取人员的留学资格保留至2020年6月30日。凡未按期派出者,其留学资格将自动取消。

第二十三条 在办理派出手续时,项目实施院校及留学服务机构应按要求认真审核留学人员的留学国别、留学单位、留学期限等信息。

第二十四条 对留学人员的管理实行“签约派出、违约赔偿”的办法。派出前,留学人员须持《资助出国留学协议书》赴公证处办理签约公证手续,按要求提交补充材料,办理护照、签证、《国际旅行健康证书》,通过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教育部出国人员上海集训部、广州留学人员服务中心办理预订机票、《国家公派留学人员报到证明》等手续(具体请查阅《出国留学人员须知》)。

第二十五条 按照《资助出国留学协议书》规定,留学人员自抵达留学所在国后十日内凭《国家留学基金资助出国留学资格证书》和《国家公派留学人员报到证明》向中国驻留学所在国使(领)馆办理报到手续后方可享受国家留学基金资助。

第二十六条 留学人员在国外留学期间,应遵守所在国法律法规、国家留学基金资助出国留学人员的有关规定及《资助出国留学协议书》的有关约定,自觉接受国内学校和驻外使(领)馆的管理;每3个月向国内学校和驻外使(领)馆提交学习报告。

留学人员不得擅自延长或缩短留学期限。因故需要提前/延期回国者，应提前2个月向所属使（领）馆提出个人书面申请、推选单位意见函及留学单位/导师的意见函，获批提前回国的留学人员应按财务规定退回已发放的奖学金。

留学期间，不得赴第三国从事与学业无关的活动。

第二十七条 留学人员应按协议约定完成所制定的学习计划，按期回国，自回国之日起3个月内须在国家公派留学管理信息平台登记回国信息。留学人员回国后须以适当形式向学校汇报留学情况，并提交国外留学单位的评价意见。

第二十八条 项目实施院校应对留学人员加强目标和过程管理，具体工作应有专门机构和人员负责。在留学人员录取后，学校应合理安排其学业，保证按期派出；在留学人员派出前，应进行有效指导，加强爱国主义教育、对外交往礼仪教育和遵章守纪意识等富有针对性的行前教育和培训，并指导、协助其办理出国手续；在留学人员派出后，应保持定期联系，协助国家留学基金委和驻外使（领）馆做好在外管理和按期回国工作；在留学人员回国后，应根据学生的交流形式制定考核办法，对其学习情况进行考核，及时落实学分转换。对忽视行前教育和培训，国内外管理出现突出问题和学分转换无法落实或学分转换困难的项目，实行退出机制。

第二十九条 项目实施院校应定期对项目执行情况进行总结，不断改进和完善项目执行工作，每年提交项目总结报告，按上述要求将当年录取人员派出情况通知国家留学基金委，对未派出者说明主要原因；报告中应包含行前教育和培训的视频或材料。

国家留学基金委组织专家对各校获批资助项目的实施情况进行评估评审，调整下一年度资助项目及资助计划。

第三十条 本项目留学人员按期回国后，再次申请国家公派出国攻读更高层次学位或进行联合培养时，不受回国后满五年方可再次申请国家公派出国留学的限制。

第三十一条 留学人员与获得资助有关的论文、研究项目或科研成果在成文、发表、公开时，应注明“本研究/成果/论文得到国家留学基金资助”。

2019 年国家留学基金委优秀本科生国际交流项目申请材料 及说明

一、申请材料清单

- 1.《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出国留学申请表》（本科生类）（申请人在线填写并提交）
- 2.《单位推荐意见表》（推选学校在线填写并提交）
- 3.有效身份证复印件（申请人在线上传扫描件）
- 4.邀请信/入学通知书（申请人在线上传扫描件）
- 5.成绩单（自本科一年级起）（申请人在线上传扫描件）
- 6.外语水平证明（申请人在线上传扫描件）
- 7.学习计划（申请人在线上传扫描件）
- 8.获奖证书（如有，申请人在线上传扫描件）

（上传的材料须为 PDF 格式，文件大小不超过 3MB。如材料为多页，必须合并成为一个 PDF 文件上传，否则后上传文件将覆盖先上传文件）

请按以上顺序准备一份纸质申请材料，并在网上报名及申请受理时间内，登陆国家公派留学信息管理系统（<http://apply.csc.edu.cn>），按要求在线填写并提交材料 1，扫描并上传材料 3-8，请推选学校在线填写并提交材料 2。如提供的材料中有英语以外语种书写的，需另提供中文翻译件。纸质申请材料一律使用 A4 复印纸打印或复印，请在申请表第一页粘贴申请人近期彩色照片（一寸免冠、光纸正面）。申请人需向受理单位提交一套纸质申请材料（复印件）留存（留存期限为两年），受理单位无需向国家留学基金委提交纸质材料。

申请人应对所提交申请材料的真实性负责。凡提供虚假材料的申请一经查实，材料审核不予通过；已被录取的，取消留学资格。

申请人未按要求上传材料或上传材料模糊不清、无法识别或材料与要求不一致的，视为无效申请，材料审核不予通过。

二、申请材料说明

- 1.《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出国留学申请表》（本科生类）

申请人需先登录网上报名系统，并按要求如实填写网上申请表（姓氏“吕”需按护照中实际拼写进行填写）；在填写完申请表并确认无误后，可按系统提示完成网

上提交并打印。申请表中的有关栏目应视实际情况和项目要求进行填写，如无相关情况可填“无”（如国外导师）。申请人提交的纸质申请表应与网上报名信息内容一致。网上申请表正式提交且受理机构已接收后不能再修改信息（如留学期限、留学国别等）。申请人需在纸质申请表“申请人签字”栏中签名。

2.《单位推荐意见表》

单位推荐意见表在申请人打印申请表时由网上报名系统自动生成（申请人在网上报名阶段此表不在报名系统中显示）。

单位推荐意见应由申请人所在部门（院、系、所等）针对每位申请人填写并盖章。上级批准意见由所在单位负责选拔工作的主管部门在认真核对申请人所填信息后填写，应加盖推荐单位公章（司局级以上或学校公章）。

3.有效身份证复印件

请申请人将身份证正反面（个人信息、证件有效期和发证机关）复印在同一张A4纸上。

4.邀请信/入学通知

申请人应在规定时间内上传正式邀请信/入学通知。邀请信/入学通知应使用拟留学院校（单位）专用信纸打印，并由主管部门负责人/导师签字。申请人上传的入学通知应为无条件入学通知（**unconditional offer**），但不包括如下条件：入学通知在申请人获得国家留学基金资助后方可生效。邀请信/入学通知中应包含以下内容：

- （1）申请人基本信息：申请人姓名、出生日期、国内院校等。
- （2）留学时间：应明确起止时间（至少精确到月）。
- （3）留学专业或受邀人拟在国外从事的主要学习/交流工作。
- （4）外方负责人签字与联系方式。

如邀请信/入学通知为英语以外语种书写，需另提供中文翻译件。翻译件应由国内推选单位加盖审核部门公章。

5.成绩单（自本科一年级起）

成绩单应为自本科一年级起直至最近一学期的成绩。成绩单应由就读单位教务处或有关学生管理部门开具并加盖公章。

6.外语水平证明

申请人应按《2019年优秀本科生国际交流项目选派办法》的外语水平条件要求上传清晰有效外语水平证明扫描件。

7.学习计划

推选学校须与国外留学单位做好前期沟通，为学生制定详细学习计划，应包含课程安排（预选课程名称）/实习任务、须修学分数、时间安排（如报到时间、课程学习时间及考试考核时间）等。

对交流形式为课程学习的被推荐人选，应由学校教务部门/所在院系为其制定学习计划并盖章确认；对交流形式为实习或毕业设计的被推荐人选，应由学校教务部门/所在院系及外方共同制定学习计划，双方签字、盖章确认。

8.获奖证书

如申请人本科期间曾获国家奖学金、校级及以上三好学生等荣誉称号或省部级及以上各类竞赛奖项，请上传获奖证书扫描件。如未获奖或未达到相应的获奖等级，不必上传。

2019 年国家留学基金委优秀本科生国际交流项目常见问题解答

● 受理单位常见问题解答

一、立项准备阶段

1. 与 2018 年相比，2019 年优秀本科生国际交流项目有哪些主要调整 and 变化？

答：（1）为改进服务，给申请人和推选学校留出较为充足的时间进行申报和校内材料审核，2019 年调整并延长申请人的网上报名及受理时间，具体为，第一批人选的网上报名时间延长至三周，调整为 5 月 11 日-31 日；第二批人选的网上报名时间延长至两周，调整为 9 月 15 日-30 日。

（2）为提高项目申报质量，凸显项目优秀特色，2019 年将更加严格项目准入机制。

项目方面，进一步聚焦国家战略，每校每年新申请项目原则上不超 2 个，对以下项目不再资助：

——中外合作办学项目；

——学生个人承担学费额度高于同期同类别国家公派留学奖学金资助标准总额的项目；

——学分转换落实不力的项目；

——行前教育培训不到位，执行过程中问题较多、国内外管理不善的项目；

——获批后连续两年未执行的项目。

人选方面，加强对申请人综合素质的考察，选拔热爱祖国、品学兼优、身心健康的人员。同等条件下，对本科期间曾获国家奖学金、校级及以上三好学生等荣誉称号或省部级及以上各类竞赛奖项的人员优先支持。

2. 我校现已有实质性本科生层面的国际交流，但还不是优本项目实施院校，如何成为项目实施院校？

答：已与国外建有实质性本科生交流合作关系的高校，应向国家留学基金委提交学校正式公函申请加入项目实施院校，函中应明确本校国际交流合作基础、本科生国际交流现状、校内管理机制及项目负责部门、具体负责人及联系方式等，随函附 1-2 份本校与国外高校本科生交流合作协议复印件，由国家留学基金委研究同意并寄达密钥后成为项目实施院校。

3.成为项目实施院校后，如何申报项目？

答：项目实施院校应在选派办法规定时间内凭密钥登录国家公派留学管理信息平台，在线填写并提交项目申请书，打印《项目一览表》，同单位公函一并寄（送）至国家留学基金委。

项目申请书包括：

（1）项目基本信息：项目名称、留学单位名称、选派规模、选派专业、派出年级等。

（2）协议基本信息：签署时间、有效期、协议人数、外语条件、学费解决方案等。

（3）项目背景及意义（200-500字）：简要介绍项目背景、意义，重点阐述项目往年执行情况，如合作方概况、协议涉及本科生交流的主要情况（包括历年选派规模、专业、外语要求、留学期限、学习形式等）等。

（4）选派规划及培养目标（500-1500字）：简要介绍拟选派学科、专业情况，如学科概况（包括所涵盖专业）、在校生总规模、年度招生规模，合作方在拟选派学科专业方面的优势（如师资情况、实验室等科研条件）等。有针对性地介绍各学科专业拟选派学生出国交流的培养目标及学习计划安排等。

（5）经费安排（200字以上）：协议规定收取的相关费用及额度，如生活费、国际旅费、学费等；如外方收取学费等其他费用，请明确解决方案。如国内学校承担部分学费，请明确学校承担额度及学生自筹额度。

（6）项目管理（200字以上）：简要介绍拟申报项目的管理工作，如主管部门、管理机制、人员设置等；详细介绍拟申报项目的校内选拔机制，如推荐流程、选拔办法、校内公示安排等；重点介绍如何落实学生派出后国外管理工作及回国后考核工作。

（7）上传附件：与外方合作协议及其他相关材料。

4.与国外高校/科研机构的国际交流协议应包含哪些内容？

答：协议签署人应为双方法人代表，原则上应为双方校级协议。如为学院/系/国际交流处等部门间签署的协议，应同时提交双方校级协议（可为框架性协议或谅解备忘录）。协议应包含以下内容：

(1)明确双方合作开展本科生层面的交流,并说明派出年级及具体交流形式、经费安排等;

(2) 国外院校每年可接收的本科生交流生人数;

(3) 对本科交流学生的外语水平要求;

(4) 协议有效期及续签办法;

(5) 双方签署人签字及日期;

(6) 以非英语语种签署的协议应同时提交中文/英文翻译件。

二、项目申报及人员选拔推荐阶段

5.申报项目时有哪些重要的时间节点?

答: (1) 2018年11月26日前,准备项目申请书所需材料。

(2) 11月26日-12月7日,登录国家公派留学信息管理平台填写项目申请书和项目总结,并在线提交。

(3) 12月15日前,将单位公函、《申报项目一览表》提交至国家留学基金委。

6.申报新项目时应注意哪些问题?

答: (1) 国外合作单位应为教育、科技发达国家或具有一流学科专业的知名院校/机构,合作专业应为双方特色/优势学科;

(2) 信息平台填报信息应准确规范:项目基本信息和协议基本信息填写真实准确;上传的协议完整、有效并与项目基本信息和协议基本信息准确对应。

7.申报继续资助项目时应注意哪些问题?

答: (1) 及时续签或更新合作协议,确保协议有效性;

(2) 提交详细且有针对性的项目总结,做到“一项目一总结”。除说明项目具体执行情况之外,还应总结项目执行中的优秀经验或存在的问题,并针对出现的问题提出具体整改方案。

8.选拔推荐人选时有哪些重要的时间节点?

答: (1) 2019年5月11日(第一批)、9月15日(第二批)前,完成校内选拔推荐及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5个工作日。

(2) 5月11日-31日(第一批)、9月15日-30日(第二批), 统一组织被推荐人选登陆国家公派留学信息管理系统进行网上报名并在线提交申请材料; 学校完成在线材料审核。

(3) 6月7日(第一批)、10月10日(第二批)前, 向留学基金委提交单位推荐公函、公示文件、《初选名单一览表》。

9.校内选拔人选时应注意哪些问题?

答: 校内选拔应经过校内评审和校内公示两个阶段:

(1) 校内评审: 应根据完善的校内选拔办法严格选拔推荐人。

(2) 校内公示: 应于2019年5月11日(第一批)、9月15日(第二批)前完成校内公示, 可采用校内宣传栏、校园网等方式(务必保证全校范围内公示), 公示时间不少于5个工作日。

10.校内审核申请人材料时应注意哪些问题?

答: 应对照申请人提交的纸质申请材料审核其网上申请表。应审核申请人是否符合申请条件(如专业是否与项目获批专业一致、学习成绩是否达标、外语成绩是否达标等), 申请人提交的申报材料是否完整且符合要求(包括有效身份证、邀请信、成绩单、学习计划、外语成绩证明等)。对不符合选派办法要求或申请材料不完整、不准确的申请人不予推荐。审核发现申请表有问题的, 可退回申请人修改后再次提交, 但应注意, 务必让申请人在网上申报时间截止之前再次提交申请表。

11.推荐毕业年级派出的人选时应注意哪些问题?

答: 对于毕业年级派出的人选, 学校应统筹考虑学生考研、毕业、就业等因素, 合理制定留学计划, 避免出现派出人员因上述原因提前或中途回国; 如学生的录取通知书或学习计划中的计划回国时间晚于毕业当年6月30日, 学校应为学生出具延期毕业的说明, 否则将影响学生录取。

12.外方邀请信中应包含哪些信息?

答: 邀请信中应明确以下内容:

(1) 申请人基本信息: 申请人姓名、出生日期、国内院校等;

(2) 留学身份: 本科插班生;

(3) 留学时间：应明确留学期限及起止年月。留学期限应至少具体到月，如邀请信中仅标注学习时间一学期/学年的，将视为不合格，须另行提交外方学校出具的关于一学期/学年时长的说明；

(4) 留学专业：须与学校获批项目的专业一致；

(5) 是否符合接收方外语水平条件。

三、派出阶段

13.推荐人选经国家留学基金委审核录取后，我校还须注意哪些问题？

答：(1) 派出前，应加强对被录取人员办理派出手续等方面的指导，保证按期派出，同时针对本科生群体特点加强爱国主义教育、对外交往礼仪教育和遵章守纪意识等富有针对性的行前教育和培训，并提交行前集训报告。

(2) 派出后，应加强对其在外期间的指导和检查，保持定期联系，协助国家留学基金委和我驻外使（领）馆做好在外管理和按期回国工作，确保派出学生“平安留学、健康留学、文明留学、成功留学”。

(3) 留学人员回国后，应根据学生的交流形式制定考核办法，对其学习情况进行考核；落实学生学分转换机制，协助学生尽快完成学分认证/转换。

14.录取的留学期限为6个月，实际只在国外待4个月就要回国进行毕业答辩，需办理提前回国手续吗？

答：需要。学校应为学生出具正式公函向驻外使（领）馆教育处（组）申请提前回国。

为避免出现提前或中途回国的情况，请各校在申报项目和推荐候选人时考虑周全，制定详细的学习计划，合理规划学生的留学期限。对出现此类问题较多的项目将不再资助。

● 申请人常见问题解答

1.我是国内高校的在校本科生，如何申请“优秀本科生国际交流项目”？可以直接向国家留学基金委申请吗？

答：首先应咨询学校主管部门（一般为国际交流处/教务处）确定学校是否有获批的优秀本科生国际交流项目，如果有，则符合《2019年优秀本科生国际交流项目选派办法》要求的学生可向学校主管部门申请。

国家留学基金委不直接受理学生个人申请。

2.我是否可以同时申请优秀本科生国际交流项目和国家留学基金委的 Mitacs

项目？

答：不可以，申请人同期只能选择申报一个国家公派出国留学项目，不能重复申报。

3.我本科期间曾获国家公派出国项目资助过一次，还能再次申请优秀本科生国际交流项目吗？还能申请其他国家公派留学项目吗？

如本科期间已通过国家公派出国项目派出过，本科阶段内不可再次申请其他国家公派出国项目进行本科插班学习或交流，但不影响赴国际组织实习，也可以申请国家公派出国攻读更高层次学位或联合培养（如硕士学位研究生、联合培养硕士、博士学位研究生、联合培养博士）。

4.学校已同意推荐我申请优秀本科生国际交流项目，是否意味着我已被该项目录取？

答：不是。经学校推荐的人选须按时完成网上报名，并由国家留学基金委组织材料审核后确定是否录取（申请人可登录国家公派留学管理信息平台 <http://apply.csc.edu.cn> 查询录取结果）。

5.国家留学基金委从哪些方面审核我是否能被录取？

答：国家留学基金委审核的主要内容包括：

（1）被推荐人是否符合申请条件（如被推荐人专业是否与项目获批专业一致、学习成绩是否达标、外语成绩是否达标等）。

（2）被推荐人提交的申报材料是否完整且符合要求（包括有效身份证、邀请信、成绩单、学习计划、外语成绩证明等）。

有关申报材料的具体要求可参见《2019年优秀本科生国际交流项目申请人网上申报指南》。国家公派留学管理信息平台在申请人上传申报材料环节设有“预览”功能，建议申请人预览并确认所有申报材料均完整无误后再提交申请表，避免因错传、漏传申报材料或上传的材料文件损坏而未被录取。

6.我在网上提交了申请表，是否意味着我报名成功？

答：不是。申请人除通过网上提交申请表之外，还应向推选学校提交一套纸质申请材料，由推选学校对照你提交的网上申请表审核并填写单位推荐意见，上报给国家留学基金委，才完成报名程序。网上提交报名后，如申请表状态为“待受理机构接收”，代表你的申请尚未被推选学校接收，请联系学校主管部门咨询，以免学

校漏报。

7.我错过了网上申报时间，可以补报或补交纸质申请材料报名吗？

答：不可以。申报时间一过，报名系统即刻关闭，申请人无法提交申请表，国家留学基金委无法接收申请表，亦不接受纸质申请材料。

8.如果我被录取，会收到哪些录取文件？

答：被录取人员将收到录取通知复印件（一式一份）、《国家留学基金资助出国留学资格证书（中文）》（一式一份）、《资助证明（英文）》（一式两份）、《资助出国留学协议书》（一式六份）。收到录取文件后应立即查看录取材料是否齐全、准确（姓名拼音、留学院校名称等），如有缺失或错误，请及时通过学校主管部门向国家留学基金委申请更换或补发。

9.录取文件有什么用？

答：录取通知复印件用于了解录取派出的相关要求和手续，原件由推选学校留存。

《国家留学基金资助出国留学资格证书（中文）》：出国前凭原件在留学服务机构（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教育部出国人员上海集训部或广州留学人员服务中心）领取《国家公派留学人员报到证明》；抵达留学目的地十日内凭《国家留学基金资助出国留学资格证书》原件和《国家公派留学人员报到证明》原件，按中国驻留学所在国使（领）馆要求，办理报到、网上注册等手续。

《资助证明（英文）》可用于申请签证时证明资金来源。

《资助出国留学协议书》经公证后，由留学人员本人、担保人、公证处、国内学校和国家留学基金委分别留存。（《协议书》最后一页为签章页，必须在公证处公证员的见证下现场抄录并签字才有效，否则《协议书》作废。请不要提前签字。）

10.我已收到国家留学基金委的录取文件，是否可以自行购买机票出国了？

答：不可以。本项目所有被录取人员须通过留学服务机构办理签证、预定机票等派出手续（请登录国家留学网阅读《出国留学人员须知》了解手续办理流程及其他注意事项），但在此之前，部分被录取人员需先补充提交材料后方可办理其他派出手续（请登录国家公派留学管理信息平台 <http://apply.csc.edu.cn> 查询是否需要办理）。

11.完成学习计划并回国办理完相应手续后，如获得国外留学单位的硕士/博士

研究生入学通知书，是否可继续申请国家公派出国留学项目资助？

答：可以。本项目留学人员再次申请国家公派出国攻读更高层次学位或进行联合培养时，不受回国后满五年方可再次申请国家公派出国留学的限制，回国办理完相应手续后，可以继续申请国家公派出国留学项目出国攻读硕士/博士学位。

联系方式

一、申请及录取工作的有关事宜请与规划发展部联系：

姓名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陈飞	010-66093956	010-66093954	bks@csc.edu.cn
王玉翠	010-66093959		

二、录取后有关事宜，请根据留学国别联系国家留学基金委美大事务部或欧亚非事务部，联系方式请查阅 <https://www.csc.edu.cn/about/lianxifangshi>。

四、留学语言考试简介

(1) 英语考试介绍

雅思

1. 简要介绍

雅思考试 (IELTS), 外文名 International English Language Testing System, 由剑桥大学考试委员会外语考试部、英国文化协会及IDP教育集团共同管理, 是一种针英语能力, 为打算到使用英语的国家学习、工作或定居的人们设置的英语水平考试。雅思考试分学术类和培训类两种, 分别针对申请留学的学生和计划在英语语言国家参加工作或移民的人士。雅思考试分为两种类型, 分别是学术类 (A类) 和培训类 (G类) 学术类雅思考试对考生的英语水平进行测试, 评估考生的英语水平是否满足申请本科及研究生及以上学位的要求, 适合准备出国留学的同学。培训类雅思考试着重考核基本语言技能, 适用于计划在英语国家 参加工作或移民, 或申请培训及非文凭类课程的人士。雅思有效期为两年。

2. 考试内容

考试分听、说、读、写四个部分, 总分9分。一般需要两天时间举行。第一天的上午, 全体考生都要参加相继进行的听力、阅读、写作三项考试; 第一天的下午和第二天上午陆续举行口语考试。许多人都觉得一般外地考生会被优先安排在第一天下午, 实际上这种观念是错误的, 口语考试的安排是随机的, 和本地外地考生无关。

3. 考试时间

每年有多场考试。

4. 官网网址: <https://www.chinaielts.org/>

托福

1. 简要介绍

托福是由美国教育测验服务社 (ETS) 举办的英语能力考试, 全名为“检定 非

英语为母语者的英语能力考试”，中文音译为托福”。TOEFL 有三种，分别是：pbt—paper based test 纸考 677, cbt—computer based test 机考 300, ibt—internet based test 网考 120, 新托福满分是 120 分。TOEFL 考试的有效期为两年，是从考试日期开始计算的。例如：2003 年 1 月 18 日参加考试，这次考试成绩的有效期是从 2003 年 1 月 18 日到 2005 年 1 月 18 日。托福复习主要资料为托福机经又称民间托福答案题库。英国内政部于 2014 年 4 月初结束与美国教育考试机构 ETS 的合作，不再承认其旗下托福（TOEFL）和托业（TOEIC）两大英语考试的成绩。

2. 考试内容

新托福由四部分组成，分别是阅读(Reading)、听力(Listening)、口试(Speaking)、写作(Writing)。每部分满分 30 分，整个试题满分 120 分。

3. 考试时间

每年有多场考试

4. 官网网址：<http://kaoshi.zmnedu.com/>

GRE

1. 简要介绍

GRE，全称 Graduate Record Examination，中文名称为美国研究生入学考试，适用于除法律与商业外的各专业，由美国教育考试服处（Educational Testing Service，简称ETS）主办。GRE 是世界各地的大学各类研究生院（除管理类学院，法学院）要求申请者所必须具备的一个考试成绩，也是教授对申请者是否授予奖学金所依据的最重要的标准。

2. 考试内容

中国大陆地区、香港、澳门、韩国目前执行分开考试的形式。由机考（分析性写作）和笔试（语文、数学）组成。GRE 考试分两种（平常所说 GRE 考试都是指 General test），一般能力或称倾向性测验（General test 或 Aptitude Test）；专业测验或称高级测验（Subject Test 或 Advanced TEST）。考生需要根据自身的条件和申请

学校的要求参加其中一项或双项考试。普通考试的目的在于：根据大学毕业生的基础知识和能力水平,对考生在高级阶段从事学术研究的一般潜在能作出衡量,而不涉及任何专业的特殊要求。专业考试的目的在于测试考生在某一学科领域或专业领域中所获得的知识和技能以及能力水平的高低。

3.考试时间

每年有多场考试

4.官网网址：<http://kaoshi.zmnedu.com/>

(2) 法语考试介绍

法语水平考试

1. 简要介绍

法语水平考试 (Test d'Evaluation de Français, 简称 TEF) 由法国工商会和法国法语联盟 Alliance Française 主办, 由法国法语联盟总部负责出题、阅卷, 通过其海外分部组织的法语水平考试, 是法国教育部正式承认的一项考试。TEF 成绩可以作为法国大学和高等教育专科学校测试入学者法语水平的依据, 也可以作为法国企业招聘海外员工的参考条件之一。

TEF 考试是一种新型权威的水平考试, 通过测试报考者法语理解、表达能力, TEF 将对其法语水平进行全面评估, 并做出阶梯式的质量分析。TEF 法语水平测试作为一种语言能力的资格审定, 已为巴黎工商协会所认可。

2. 考试内容

考试包括三项必选项目: 口头理解, 笔头理解, 结构与词汇。每项内容满分为 300 分, 三项总计为 900 分。TEF 由 3 个必考项目和 2 个非强制性考试项目两部分考试组成: 必考项目包括: 阅读理解 (1 小时)、听说测试 (40 分钟) 和词汇与结构 (30 分钟)。非强制性考试项目包括: 笔头表达 (1 小时) 和口头表达 (35 分钟)。凡是意欲赴法留学的大学生, 均需要参加必考项目的考试。

3. 考试时间

每年四次。必考部分和选考部分可以在同一期考试时进行, 即考生可以选择必考加一项或两项选考, 也可以只考一项或两项选考, 但由于考试成绩有效期为一年, 因此全部必考和选考都应在一年内考完。

移民魁北克法语水平

测试考试

1. 简要介绍

Le Test de connaissance du français pour le Québec, 魁北克TCF, 是符合魁北克移民与族裔社团部(MICC)规定的移民魁北克的人应参加的法语语言水平测试。希望在魁北克移民局递交材料的人可以提供魁北克TCF成绩单以证明法语水平。

2. 考试内容

魁北克 TCF 共有听力和口语两项测试。Le 魁北克 TCF 考察母语不为法语的人在听力和口语方面的法语语言能力。魁北克TCF听力测试共有30道选择题, 每道题目只有一个正确答案; 口语测试有6道题目, 难度逐渐增加。题目均依照《欧洲语言共同参考框架》对语言学习、教学、评估的规定而制定。

3. 考试时间

一年有多场考试。

(3) 韩语考试介绍

韩语水平考试

1. 简要介绍

韩国语能力考试（英文：Test of Proficiency in Korean，简称TOPIK）是韩国教育课程评价院举行的韩文能力考试，对象为母语不是韩文的外国人、以及海外朝鲜族侨胞，每年4月及9月在世界各地举行。韩国语能力考试共划分为1到6个等级。

2. 考试内容

韩国语能力考试分为词汇、语法、书写、阅读4个评价领域，满分400分。有些韩国大学在录取学生或企业等在雇用员工时，会要求提供韩国语能力考试成绩，以为评价韩国语能力的标准

3. 考试时间

每年的四月和九月在全国各地的考点同时举行考试。上午考初级和高级，下午考中级（调整后的级别，考生即可报名参加上午的考试，也可同时报名参加下午的考试）。

(4) 日语考试介绍

日语水平考试

1. 简要介绍

日本語能力测试(JLPT The Japanese-Language Proficiency Test), 是由日本国际交流基金会及日本国际教育支援协会于 1984 年建立的一套较为完整的考试评价体系, 并于同年开始在有关国家和地区实施。到2008年, 世界上共有51个国家和地区 的 173 个城市(除日本国内之外) 举办此项考试, 75 万人报名参加。该委员会下设规划委员会和考试委员会。规划委员会负责实施计划的制定和考试结果的分析评价; 考试委员会负责试题的命制。考试分一、二、三、四共四个级别, 一级约相当于我国大学本科专业日语3~4年级的水平。

2. 考试内容

N1、N2 考试分“语言知识(文字、词汇、语法)、阅读”和“听力”2 个科目, N3、N4、N5 考试分“语言知识(文字、词汇); “语言知识(语法)、阅读”及“听力”3 个科目, 满分均为180分。

N1与N2设有“语言知识(文字、词汇、语法)、阅读”与“听力”2个科目。

N3、N4、N5设有“语言知识(文字、词汇); “语言知识(语法)、阅读”及“听力”3个科目。

3. 考试时间

从2009年开始每年举办2次, 于7月和12月的第一个星期日上午实施。

等级	测试科目(测试时间)	
N1	语言知识(文字、词汇、语法) 阅读 (110 分钟)	听力 (60 分钟)
N2	语言知识(文字、词汇、语法) 阅读 (105 分钟)	听力 (50 分钟)
N3	语言知识(文字、词汇) (30 分钟)	语言知识(语法) 阅读 (70 分钟)
N4	语言知识(文字、词汇) (30 分钟)	语言知识(语法) 阅读 (60 分钟)

(5) 俄语考试介绍

俄语水平考试

1. 简要介绍

截止到2016年年底,俄罗斯国家水平考试备俄语界关注,在中国大陆地区举办了14次考试,从2010年起每年定期开考两次。北京第二外国语学院为全国固定考点,并在山东青岛的中国石油大学(华东)浙江舟山的浙江海洋大学、江苏徐州的中国矿业大学、江苏南京的南京师范大学[5]等地区设立考点, 考点信息可在中国俄语等级考试中心网站查询。符合条件的大学(学院)或中学,2017年仍然可以申请考点。2017年开始,考试报名费用大幅度调整,报名费300元,考试费680元,国内收取考试费和俄罗斯本土收取费用相当,报名费用于监考官来华期间食宿差旅及考试中心日常办公。

2. 考试内容

俄罗斯俄语等级考试内容包括:听力(新闻,对话、影片等)、语法词汇、写作(有专业的格式要求)、口语(同考试老师对话,打电话,口头作文等)、阅读(看文章后回答问题)。俄罗斯国家水平考试内容很多,建议学生考前多联系模拟试题。五项考试的正确率达到66%视为及格,可获得相应等级证书。若平均成绩达到66%,而其中一项正确率没有达到66%却达到60%以上,仍视为考试通过。

3. 考试时间

每年5月份及11月份开考两次,并根据考生数量不定期增加考试次数。

五、哈尔滨工程大学国（境）外交流交换 项目简介

日本北海道大学项目

学校简介: 北海道大学, 为日本著名国立大学, 也是历史上七所日本帝国大学之一, 简称为北大 (ほくだい)。北海道大学的前身为 1876 年 (明治 9 年) 为开发北海道而设立的札幌农学校, 是日本首座授予学士学位的大学。其主校区设在北海道首府札幌市, 坐落于市中心, 以面积广阔和景色优美而著称, 分校区设在函馆市。北海道大学坚持自由的学术氛围, 理、工、农、医, 及社会学科具有全日本一流的研究水平, 科研综合实力稳居日本前 6, 世界 100 至 150 位 (据上海交大学术排名和泰晤士报排名)。2010 年, 北海道大学工学部教授铃木章获得诺贝尔化学奖。北海道大学起源于 1876 年设立的札幌农学校, 后改为北海道帝国大学。其基本理念为开拓进取精神。大花延龄草是其校花, 也是校徽的主要图案。

学校主页: <https://www.hokudai.ac.jp/>

项目类别: 课程学习项目

所在国家: 日本

所处城市: 北海道

排名情况: 科研综合实力稳居日本前 6 位, 近年世界排名保持在 100 至 150 位之间 (据上海交大学术排名和 QS 排名)。其中化学和材料学科 QS 全球排名 51-100, 201 年北海道大学工学部教授铃木章获得诺贝尔化学。2018QS 世界大学排名 122.

面向我校专业: 土木工程、力学工程、动力与能源工程、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化学工程与工艺、材料科学与工程

对方对应专业: 应用物理与工程、应用化学、材料工程、电子信息工程、计算机科学与信息技术、电气与电子工程、系统控制与电气工程、机械系统、土木工程

学 费: 免日方学费

留学期限: 1-2 个学期

项目模式: 课程学习、毕业设计

授课语言: 英语

选派人数: 2 人

申请条件:

1) 已完成 2 学年的课程学习

- 2) 在校期间累计所学课程综合平均成绩在 70 分以上（含 70 分），且无不及格成绩
- 3) 在校期间未受到任何行政处分
- 4) 身体健康，能保证完成学业
- 5) 符合出国留学人员政审条件
- 6) 有一定的经济基础
- 7) 具有访学高校所在国家外语基础者优先考虑

学分转换条件：

每学期在外方学校修得的必修课学分可以转换成在哈工程对应学期应修得的必修课学分。

申请材料：

- 1) 申请表（《哈尔滨工程大学学生公派出国（境）项目选拔申请表》）
- 2) 个人简历（英文/中文）
- 3) 英文成绩单
- 4) 在读证明（英文）
- 5) 学习计划（英文/中文）
- 6) 推荐信（英文/中文）
- 7) 语言证明（英文/中文）
- 8) 护照、身份证、户口
- 9) 存款证明
- 10) 个人证件照片电子版(白色背景、可见耳朵和眉毛)

日本北见工业大学项目

学校概况：北见工业大学(きたみこうぎょうだいがく、英文:Kitami Institute of Technology)位于北海道北见市公园町 165 番地的日本国立大学。前身是 1960 年设立的北见工业短期大学，1966 年改名为北见工业大学。北见工业大学设有生物环境和原材料系(生物环境化学科、原材料学科)、情报电气电子工学系(电气电子工学科、情报系统工学科)、机械社会环境系(机械工学科、社会环境工学科)。大学院设有工学研究科(硕士课程：机械系统工学专攻、电气电子工学专攻、情报系统工学专攻、化学系统工学专攻、机能材料工学专攻、土木开发工学专攻、博士后期课程：系统工学专攻、物质工学专攻)。

学校主页： <http://www.kitami-it.ac.jp/>

所在国家： 日本

所在城市： 北海道

排名情况： 2016 年教育部认证的日本本国排名为 150

选派人数： 3 人

面对我校的专业： 生物应用和环境化学、电气与电子工程、计算机科学、机械工程、电子信息工程、通信工程

对方对应的专业： 应用能源、高级材料学、智能机械与生物力学、信息设计与沟通、土木工程基础

学 费： 免日方学费

留学期限： 1-2 个学期

项目模式： 课程学习、毕业设计

授课语言： 英语

选派人数： 3 人

申请条件：

- 1) 已完成 2 学年的课程学习
- 2) 在校期间累计所学课程综合平均成绩在 70 分以上（含 70 分），且无不及格成绩
- 3) 在校期间未受到任何行政处分

- 4) 身体健康，能保证完成学业
- 5) 符合出国留学人员政审条件
- 6) 有一定的经济基础
- 7) 具有访学高校所在国家外语基础者优先考虑

学分转换条件：

每学期在外方学校修得的必修课学分可以转换成在哈工程对应学期应修得的必修课学分。

申请材料：

- 1) 申请表（《哈尔滨工程大学学生公派出国（境）项目选拔申请表》）
- 2) 个人简历（英文/中文）
- 3) 英文成绩单
- 4) 在读证明（英文）
- 5) 学习计划（英文/中文）
- 6) 推荐信（英文/中文）
- 7) 语言证明（英文/中文）
- 8) 护照、身份证、户口
- 9) 存款证明
- 10) 个人证件照片电子版(白色背景、可见耳朵和眉毛)

法国国立南特高等矿业学院项目

学校概况： 法国国立南特高等矿业学院，中国教育部认证的名称为“南特国立高等矿业学校”，是一所法国精英式高等教育体制中的工程师学校。学校始建于 1990 年，隶属于法国工业部，是法国国立高等矿业电信学校联盟的成员之一。学校共设 5 有个教学与研究系（计算机信息、自动化技术与工业生产自动化、能源系统与环境、核物理、人类与社会科学），教职工总数 383 人，其中 90 名专职教师。在校学生人数 1092 人。该校在全法排名为 26 名。

学校主页： <http://www.mines-paristec>

所在国家： 法国

所处城市： 卢瓦尔河

排名情况： 全法排名为 26 名

项目类别： 课程学习项目、毕业设计项目

授课语言： 法语

我校派出专业： 核工程与核技术、核化工与核燃料工程

选派人数： 2-3 人

派出年级要求： 四年级

交流学期： 一学年

费用情况： 免学费。住宿费、生活费、往返旅费、保险等费用个人承担。

学分转换条件： 在国外合作院校完成后续全部学习任务，获得相应学分后整体替换交流期间对应我校培养方案中要求的学分。

申请流程：

1. 在学院教务办报名，并审核成绩；
2. 学院预选；通过预选的学生在南特官网注册，申请 ID，填写以下申请材料：
 - 1) 申请人自然情况
 - 2) 申请人英文成绩单（前 4 学期的成绩，档案馆打印盖章）
 - 3) 申请人语言能力证明（或已报名的语言考试准考证）
 - 4) 申请人申请动机信
 - 5) 申请人 CV

- 6) 申请人学习计划信
- 7) 申请人学术背景说明信
- 8) 申请人职业规划信
- 9) 2 封以上的学院教授推荐信
- 10) 申请人护照复印件
- 11) 申请人一寸照片

以上材料到学院教务办盖章，并按照顺序扫描为 PDF 文件，申请人在南特官网提交

3. 参加 Mines Nantes 的面试（网络或现场）；
4. 面试后，南特签发 offer，学生接受 offer 后，正式被录取。

法国勒芒大学理工学院项目

学校概况：法国勒芒大学（法语：Le Mans Université）成立于 1966 年，是一所年轻的综合性大学，现有在校学生 8200 人。学校可在法学、经济与管理学、文学、语言与教学法、人文与社会科学、科学与技术等五大学科领域提供广泛多样的普通、技术和职业性教育课程。勒芒大学理工学院开设工业测量，高新材料研究，土地丈量学，地形测量学，计算机信息学，化学机械及制造工程，物理测量学，企业及行政管理等专业。大学设有预科班项目，完成预科后可直接升入大学专业学习。

学校主页：<http://www.univ-lemans.fr/fr/index.html>

所在国家：法国

所处城市：勒芒

我校派出专业：水声工程、电子信息工程（水声）

选派人数：15 人

项目类别：“2+2”本科生联合培养项目

授课语言：法语

交流学期：2 年

费用情况：免学费。住宿费、生活费、往返旅费、保险等费用个人承担。

申请条件：

- 1) 学生需通过 LMU 组织的法语书面和口语测试；
- 2) 学生在哈工程学习期间各科成绩必须达到合格。

学分转换条件：在国外合作院校完成后续全部学习任务，获得相应学分后整体替换交流期间对应我校培养方案中要求的学分。

申请流程：

- 1) 国际处发布项目通知
- 2) 学生提交报名材料、缴纳报名费
- 3) 学生办理校内审批手续
- 4) 学生办理护照、签证

法国计算机及新技术学院项目

学校概况：法国计算机及新技术学院（法语为 École pour l'informatique et les nouvelles technologies, 简称 EPITECH）是法国著名的培养计算机专业人才的私立高等教育机构，也是全法国规模最大、学生人数最多的、极具创新性的学校。基于信息技术领域变化发展之快的特性，EPITECH 向传统教育模式发出了挑战，独创并推出了以项目制作为主要的教学方式；是法国软件教育领域的一支重要力量。每年为市场培养上千名具备极强的主动意识、创新创业精神和全面才能的软件工程人才，是法国信息技术工程专业人才的摇篮。

学校主页： <https://international.epitech.eu/>

所在国家： 法国

所处城市： 巴黎

项目类别： 课程学习项目、毕业设计项目

我校派出专业： 软件工程

授课语言： 英语

学费： 在 EPITECH 交换的学生免除学费，但需向支付哈尔滨工程大学支付学费。

申请条件：

- 1) 在校期间所学课程成绩要求全部及格,在校期间未受到任何行政处分;
- 2) 身体健康,能保证完成国际科创交流学习;
- 3) 符合出国留学人员政审条件;
- 4) 有一定的经济基础;
- 5) 有一定的外语水平,雅思总成绩不低于 5.5 分,或者托业 600,托福 IBT65。

学分转换条件： 在国外合作院校完成后续全部学习任务，获得相应学分后整体替换交流期间对应我校培养方案中要求的学分。

申请材料：

- 1) 学生需完成网上注册（<https://epitech.force.com/candidature/candRegister?lang=>）
- 2) 参加面试（面试前必须先通过英语能力测试及推理能力测试）
- 3) 成绩单（英语或法语）
- 4) 语言成绩证明（雅思 5.5 分以上；托福 65 分以上；托业 600 分以上）

申请流程:

- 1) 国际处发布项目通知
- 2) 学生提交报名材料、缴纳报名费
- 3) 学生办理校内审批手续
- 4) 学生办理护照、签证

英国爱丁堡大学项目

学校概况：爱丁堡大学是英国顶尖学府，世界二十强顶尖大学，位于英国苏格兰首府爱丁堡市，创建于 1583 年，是英语国家中第六古老的大学。在英国官方每 7 年发布一次的 2014REF 英国大学研究排名中，高居全英第 4 位，是英国的超级精英大学；2018/19 年 QS 世界大学排名中位居全球第 18 位。本杰明·富兰克林曾盛赞：“爱丁堡大学拥有许多真正的伟人和从事各种知识研究的教授，爱丁堡大学产生过 23 名诺贝尔奖获得者。达尔文、大卫·休谟、亚当·斯密、麦克斯韦、亚当·弗格森、詹姆斯·莫里斯等诸多名家均曾在爱丁堡学习或从事研究。”爱丁堡大学的人工智能实验室是世界顶尖级的，欧洲人工智能中心，设备一流，各种实验室可以辅助完成各个层次的科研及教学工作。爱丁堡大学图书馆的规模堪称苏格兰之最，馆内藏书总计将近达 250 万册。

学校主页：<https://www.ed.ac.uk/>

所在国家：英国

所处城市：爱丁堡

项目类别：

- 1) “2+2”、“2+3”联合培养项目（学生第一、二学年在哈尔滨工程大学学习；第三、四学年在爱丁堡大学学习，若转专业需在海外多上一年，在英期间执行国际学生学费标准）
- 2) “4+1”硕士学位项目
- 3) 课程学习项目

授课语言：英语

留学期限：2 年、3 年、1 年、1 个学期

我校选派专业：

动力与能源工程、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自动化、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电子信息工程、通信工程、化学工程与技术

对方对应专业：机械工程、电子与电气工程、化学工程、土木工程

选派人数：10 人

学 费：

- 1) 学费（外币及人民币）：联合培养项目不同学科专业课程收费标准不同，根据项目要求一年学费约在 20 万元人民币；课程学习项目免学费；
- 2) 生活费（外币及人民币）：学生一个月的生活费（含食宿费）约为 850 英镑，一年生活费大约 10 万元人民币；
- 3) 国际旅费（外币及人民币）：一次性往返约 1.5 万元人民币。

奖学金：学生可获得 2000 英镑奖学金。

申请条件：在校期间累计所学课程综合平均成绩在 70 分以上（含 70 分），且无不及格成绩；在校期间未受到任何行政处分；身体健康，能保证完成国际科创交流学习；符合出国留学人员政审条件；有一定的经济基础；外语水平（雅思学术类）总成绩不低于 6.5 分，或者托福网考不低于 90 分。

申请流程：

- 1) 国际处发布项目通知
- 2) 学生提交报名材料、缴纳报名费
- 3) 学生办理校内审批手续
- 4) 学生办理护照、签证

芬兰阿尔托大学项目

学校简介： 阿尔托大学是一所具有古老历史及数百年办学经验的北欧顶尖学府，其历史最早可以追溯到 1849 年建立的赫尔辛基理工大学。该校为北欧五校联盟（N5T）成员之一，以及欧洲创新与技术研究院 EIT 院校成员之一，数世纪的历史沉淀与新时期的创新理念结合，如今已发展成为在全欧洲乃至全世界享有盛誉的顶尖级多学科综合性大学。阿尔托大学是由欧洲顶尖级理工类院校赫尔辛基理工大学和北欧最大的艺术类院校赫尔辛基艺术设计大学以及全欧洲第一所商学院赫尔辛基经济学院（The 三所芬兰著名大学合并建立而成，这三所大学分别是全球理工类、艺术类、经济类学科领域的佼佼者。纽卡斯尔大学，创建于 1834 年，是位于英国英格兰东北部的世界一流研究型大学。

学校主页： <https://www.aalto.fi/>

所在国家： 芬兰

所处城市： 赫尔辛基

排名情况： 据 2016-2017QS 世界大学排名，阿尔托大学综合排名世界第 133 位。在 2017-2018 年 QS(top50under50)世界最好的年轻大学排行中，阿尔托大学名列世界第 7 位，欧洲第 1 位

项目类别： 待定

授课语言： 英语、芬兰语

留学期限： 1-12 个月

选派人数： 2 人

选派年级： 三、四年级

我校选派专业： 船舶与海洋工程、自动化

费用情况： 待定

申请条件：

- 1) 在校期间所学课程成绩要求 85 分（包括 85 分）以上；
- 2) 在校期间未受到任何行政处分；
- 3) 身体健康，能保证完成国际科创交流学习；
- 4) 符合出国留学人员政审条件；

- 5) 有一定的经济基础;
- 6) 外语水平雅思总成绩不低于 5.5 分, 或者托业 600, 托福 IBT65。

申请流程:

- 1) 国际处发布项目通知
- 2) 学生提交报名材料、缴纳报名费
- 3) 学生办理校内审批手续
- 4) 学生办理护照、签证

学分转换条件: 在国外合作院校完成后续全部学习任务, 获得相应学分后整体替换交流期间对应我校培养方案中要求的学分。

英国诺丁汉特伦特大学项目

学校概况：诺丁汉特伦特大学成立于 1843 年，当时是一所学院，1970 年成为一所科技大学，到了 1992 年，扩展成为一所综合性大学。诺丁汉特伦特大学是英国最受学生青睐的学校之一，该校是所课程齐全的综合大学，享有很高的学术和教学声誉。在最近的政府教育质量保证机构(QAA)的评估中获得出色的评价。诺丁汉特伦特大学以教学质量高、注重联系实际而赢得了广泛的赞誉。该校化学系以及商业系被英格兰高等教育资助委员会评为“优秀学系”。最近的研究表明，该校是全英最受欢迎的一流大学之一。2017 年诺丁汉特伦特大学在参与评级的 134 所英国高等院校中脱颖而出，成为 2017 全英教学质量框架 TEF 评级精英组金奖得主，全英仅三分之一大学院校获此殊荣。

学校主页： <https://www.ntu.ac.uk>

所在国家： 英国

所处城市： 诺丁汉

排名情况： 在 2017 年 11 月该大学被英国泰晤士报以及泰晤士周日报高等教育评选中评为 2017 年度最佳大学。2018 年《卫报》英国大学综合排名第 16 名，2018 年 TIMES 英国大学排名中排第 37 名。其优势学科包括：新闻与公共关系（全英第十），设计与工艺（全英第十），纺织与服装设计（全英第五），农业与食品安全（全英第 12），建筑与城市规划（全英第 20）。

项目类别： 毕业设计项目

授课语言： 英语

留学期限： 1 个学期

我校选派专业： 工业设计

对方对应专业： 产品设计；家具和产品设计；室内建筑与设计

费用：

1) 学费：免学费

2) 生活费：学生每月的生活费（含食宿费）约为 850 英镑，一年生活费大约 10 万元人民币；

申请条件： 雅思总分 6.5 分以上；平均成绩 70 分以上

申请材料：

- 1) 申请表
- 2) 个人简历（英文）
- 3) 英文成绩单
- 4) 学习计划（英文）
- 5) 语言证明（英文）
- 6) 护照
- 7) 身份证
- 8) 签证保证金（毕业学位）

申请流程：

- 1) 国际处发布项目通知
- 2) 学生提交报名材料、缴纳报名费
- 3) 学生办理校内审批手续
- 4) 学生办理护照、签证

英国纽卡斯尔大学项目

学校简介：纽卡斯尔大学，创建于 1834 年，是位于英国英格兰东北部的世界一流研究型大学。纽卡斯尔大学是英国著名的罗素大学集团，N8 大学联盟的成员，是英国著名老牌大学，其历史悠久，在科学、工程、法学及人文等方面皆相当著名。纽卡斯尔大学师资力量雄厚，拥有大量的优秀研究人员和专家学者，其教育品质在英国达到上层水平，其研究领域覆盖了科学与工程领域的许多学科领域。

学校主页： www.ncl.ac.uk

所在国家： 英国

所处城市： 纽卡斯

排名情况： 在 2014 年 12 月 18 日英国唯一由官方每 7 年发布一次的 REF 英国大学科研实力（原 RAE）排名中，纽卡斯尔大学居全英第 16 位；在 2015 泰晤士报大学排名上位居全英第 22 位；在最新 2018/2019QS 世界大学排名中，纽卡斯尔大学获得 5+ 星级评分，全英仅有两所大学获此殊荣。

项目类别： “3+1”、“2+2” 联合培养项目

授课语言： 英语

留学期限： 1 年、2 年

我校选派专业： 船舶与海洋工程、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探测制导与控制技术、测控技术与仪器

对方对应专业： 海洋工程、船舶技术与海洋结构、电子与电气工程、电力工程、自动化及控制、电子通信、机械设计与制造

费用：

- 1) 学费（外币及人民币）：不同学科专业课程收费标准不同，根据项目要求一年学费约为在 22110 英镑，学生可获得 10%-15% 的学费减免；
- 2) 生活费（外币及人民币）：学生一个月的生活费（含食宿费）约为 850 英镑，一年的生活费大约 10 万元人民币；
- 3) 国际旅费额度（外币及人民币）：一次性往返约 1.5 万元人民币。

申请条件：

- 1) 在校期间累计所学课程综合平均成绩在 70 分以上(含 70 分)且无不及格成绩;
- 2) 在校期间未受到任何行政处分;
- 3) 身体健康, 能保证完成国际科创交流学习;
- 4) 符合出国留学人员政审条件;
- 5) 有一定的经济基础;
- 6) 有一定的外语水平, 雅思(学术类)总成绩不低于 6.5 分

申请流程:

- 1) 国际处发布项目通知
- 2) 学生提交报名材料、缴纳报名费
- 3) 学生办理校内审批手续
- 4) 学生办理护照、签证

学分转换条件: 在国外合作院校完成后续全部学习任务, 获得相应学分后整体替换交流期间对应我校培养方案中要求的学分。

申请材料:

- 1) 申请表
- 2) 个人陈述(英文)
- 3) 成绩单(英文)
- 4) 语言成绩(英文)
- 5) 个人简历(英文)
- 6) 学习计划(英文)
- 7) 护照

英国思克莱德大学项目

学校概况：思克莱德大学（The University of Strathclyde）主要有五个学院：艺术学院、商学院、教育学院、工程学院以及科学院，54 个科系和部门，1250 个教学研究人员。该学校采用学分制，因此课程结构灵活，有很多双学位课程可以选择。同时有国际学生交流的项目可供申请。Strathclyde 最早起源于 Anderson 学院机构，1796 年建立。此学院一开始就在创建人 John Anderson 的影响下，致力于建设一个有用的学习场所，非常鼓励各种创新的思想以及方式，这种理念一直延续到今天，为社会界及商业界的研究提供有力的支撑。在 1964 年，该校发展成为全苏格兰排名第三的大学，共有 22000 学生，其中 8500 个硕士研究生。

学校主页：<https://www.strath.ac.uk/>

所在国家：英国

所在城市：格拉斯哥

排名情况：在全世界设有高级 MBA 的 3,500 所商学院中位列第 80 位

选派人数：10 人

项目类别：“2+2”本科生联合培养项目、课程学习项目、毕业设计项目、“4+1”硕士研究生联合培养项目

授课语言：英语

留学期限：2 年、1 年

我校选派专业：船舶与海洋工程、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金融学

费用：

- 1) 学费（外币及人民币）：不同学科专业课程收费标准不同，根据项目要求一年学费约在 20 万元（人民币）；
- 2) 生活费（外币及人民币）：学生一个月的生活费（含食宿费）约为 850 英镑，一年生活费大约 10 万元（人民币）；
- 3) 国际旅费（外币及人民币）：一次性往返约 1.5 万元（人民币）。

奖学金：工程学院向在思克莱德大学注册学习的 HEU 学生发放奖学金，奖学金数额相当于标准国际学生学费的 15%，此外不再发放其他形式的奖学金。

申请条件：

- 1) 申请本科项目的学生要求在校期间累计所学课程综合平均成绩在 70 分以上(含 70 分)，且无不及格成绩；申请硕士项目的学生要求在校期间累计所学课程综合平均成绩在 75 分以上（含 75 分）
- 2) 在校期间未受到任何行政处分；
- 3) 身体健康，能保证完成国际科创交流学习；
- 4) 符合出国留学人员政审条件；
- 5) 有一定的经济基础；
- 6) 有一定的外语水平，申请本科项目的学生要求雅思（学术类）总成绩不低于 6 分；申请硕士项目的学生要求雅思（学术类）总成绩不低于 6.5 分。

申请流程：

- 1) 国际处发布项目通知
- 2) 学生提交报名材料、缴纳报名费
- 3) 学生办理校内审批手续
- 4) 学生办理护照、签证

学分转换条件：在国外合作院校完成后续全部学习任务，获得相应学分后整体替换交流期间对应我校培养方案中要求的学分。

英国南安普顿大学项目

学校概况：南安普顿大学（University of Southampton），世界百强名校，英国老牌名校，英国常春藤联盟罗素大学集团成员，世界大学联盟成员，SES-5 成员。建于 1862 年 10 月 15 日，主校区坐落于英格兰南安普顿(泰坦尼克号起航地)。2018/19 年 QS 世界大学排名第 96 位（历年最高 73），是位列世界前 1%的研究型大学。南安普顿大学是英国大学专业评级中唯一一所每个理工部门都收到五星研究评级的大学，被公认为世界顶尖理工大学之一。大学拥有海洋研究机构—英国国家海洋研究中心（NOCS），光电子研究中心（ORC），癌症免疫学中心（CCI）等其它研究中心。大学于 1996 年收并英国著名艺术院校—温彻斯特艺术学院。著名校友有“互联网之父”蒂姆·伯纳斯·李，诺贝尔经济学奖得主克里斯托弗·皮萨里德斯，迈克尔·阿瑟。

学校主页：<http://www.southampton.ac.uk/>

所在国家：英国

所处城市：南安普顿

项目类别：本科生“3+1”、“2+2”联合培养项目

授课语言：英语

留学期限：1 年、2 年

我校选派专业：船舶与海洋工程，轮机工程、能源与动力工程、水声工程，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

对方对应专业：海事工程与船舶科学，电子与电气工程、机械工程，噪声与振动，声学

学费：在英期间执行国际学生学费标准，学生可获得相当于学费 15%的奖学金资助。

项目类别（本科联合培养项目）：

学年	对应于南安普顿的等级	授课方	需支付的学费
第一学年	第一级	哈工程	哈工程
第二学年			

第三学年	第二级	南安普顿	南安普顿
第四学年	第三级		

奖学金： 南安普顿大学为学生提供了多种奖学金，以学术成就为标准，一般在 1000-5000 英镑，最低为 500 英镑，详情请查询校相关网页。

申请条件：

- 1) 在哈工程学习期间所有课程的平均分不低于 80 分；
- 2) 专业课成绩满足申请专业的要求；
- 3) 雅思考试成绩不低于 6.5 分，单项不低于 5.5 分；其他可替代英语考试成绩参照：

<http://www.calendar.soton.ac.uk/sectionIV/admissions.html>

学分转换条件：

在国外合作院校完成后续全部学习任务，获得相应学分后整体替换交流期间对应我校培养方案中要求的学分。

申请材料：

- 1) 完整的南安普顿申请材料；
- 2) 在哈工程学习的成绩单；
- 3) 学生简历；
- 4) 两份推荐信；
- 5) 英语水平证书。

新西兰奥克兰大学项目

学校概况：奥克兰大学（The University of Auckland），简称奥大，世界百强名校之一。2018 世界排名第 82 位。建校于 1883 年，坐落于新西兰第一大城市奥克兰市，拥有 7 个校区，是新西兰最大的一所从事教学研究且拥有最多专业的综合性大学，综合排名新西兰第一，被誉为新西兰的“国宝级”大学，是一所世界顶尖的研究型大学，享有极高的国际声誉。

学校主页：<https://www.auckland.ac.nz>

所在国家：新西兰

所处城市：奥克兰

排名情况：奥克兰大学在最新 QS2018 世界大学排行榜中排名全球第 82 位，全新西兰第一。在 QS2016-2017 分专业排名中，奥大的考古学、建筑规划学、政治学与国际关系、教育学、护理学、法学、会计学、语言学、土木工程、人类学等 15 个专业，均位列世界 50 强。

面向我校专业：土木工程、自动化、电子信息工程（水声）、水声工程、软件工程、通信工程、电子信息工程（信通）、工商管理、英语、法学、社会学

对方对应专业：土木工程、电气与电子工程、软件工程、信息系统、信息技术、贸易、社会学、英语、公共政策

学 费：12950 纽币/学期

留学期限：1-2 个学期

项目模式：课程学习

授课语言：英语

选派人数：待定

申请条件：

- 1) 已完成 2 学年的课程学习
- 2) 雅思 6.0，各单项不少于 5.5，或具备同等英语成绩证明
- 3) 在校期间累计所学课程综合平均成绩在 70 分以上（含 70 分），且无不及格成绩
- 4) 在校期间未受到任何行政处分

- 5) 身体健康，能保证完成学业
- 6) 符合出国留学人员政审条件
- 7) 有一定的经济基础

学分转换条件:

每学期在外方学校修得的必修课学分可以转换成在哈工程对应学期应修得的必修课学分。

申请材料:

- 1) 申请表(《哈尔滨工程大学学生公派出国(境)项目选拔申请表》)
- 2) 个人简历(英文/中文)
- 3) 英文成绩单
- 4) 在读证明(英文)
- 5) 学习计划(英文/中文)
- 6) 推荐信(英文/中文)
- 7) 语言证明(英文/中文)
- 8) 护照、身份证、户口
- 9) 存款证明
- 10) 个人证件照片电子版(白色背景、可见耳朵和眉毛)

马来西亚马来亚大学项目

学校概况：马来亚大学(UM)是全马来西亚规模最大和最富盛名的大学，同时也是全马历史最悠久的大学。大学成立于 1905 年，坐落在首都吉隆坡，占地面积 4500 多亩。马来亚大学是一所文科、理科和医学兼有的综合类大学，也是马来西亚教学和科研实力最为雄厚的大学。学校下设 12 个学院，包括：文学与社会学院、教育学院、法学院、环境建筑学院、计算机科学与信息科技学院、工程学院、理学院，以及 6 个研究所、2 个文体中心、1 所继续教育中心。马来亚大学拥有全马最先进的教学设备和研究设备，同时还拥有马来西亚最大的大学图书馆，仅语言类图书就达 100 万册。马来亚大学名人辈出，除现任首相，其他历任首相和很多精英均毕业于马来亚大学，是马来西亚国内最受追捧的大学。

学校主页： <https://www.um.edu.my/>

所在国家： 马来西亚

所处城市： 吉隆坡

排名情况： 为 QS 五星大学，在 2018/2019 年 QS 世界大学排名第 7 位，2018/2019 年 QS 世界大学排名（亚洲区）排名第 22 位，是东南亚地区仅次于新加坡国立大学和南洋理工大学排名的大学。

选派人数： 5 人

面向我校专业：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软件工程、法学、社会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软件工程、电子信息工程、通信工程、工商管理、国际贸易、材料科学与工程、英语

对方对应专业： 土木工程、化学工程、电气工程、人工智能、计算机系统和网络、信息系统、软件工程、资讯科技学士、多媒体、数据科学、社会学、经济学、工商管理、英语

学 费：

- 1) 申请费（外币及人民币）：包括申请费、学生单次入境签证办理费、贴签费、接机、协助学生办理住宿、注册手续，总计 4690 元人民币
- 2) 注册费（外币及人民币）：包括注册费、住宿费、体检、转换学生长期多次往返签证，总计 2975 马币

3) 学费：300 美金

留学期限：1 学期

项目模式：课程学习

授课语言：英语

选派人数：待定

申请条件：

- 1) 已完成 2 学年的课程学习
- 2) 申请商务与会计学院和法学院的学生必须提供雅思 6 分，托福 550 分，机考 80 分以上的成绩；申请其他专业可提供大学四级或者六级证书的复印件和翻译件或者大学证明其可接受英文授课
- 3) 在校期间累计所学课程综合平均成绩在 70 分以上（含 70 分），且无不及格成绩
- 4) 在校期间未受到任何行政处分
- 5) 身体健康，能保证完成学业
- 6) 符合出国留学人员政审条件
- 7) 有一定的经济基础

学分转换条件：每学期在外方学校修得的必修课学分可以转换成在哈工程对应学期应修得的必修课学分。

申请材料：

- 1) 申请表（《哈尔滨工程大学学生公派出国（境）项目选拔申请表》）
- 2) 个人简历（英文/中文）
- 3) 英文成绩单
- 4) 在读证明（英文）
- 5) 学习计划（英文/中文）
- 6) 推荐信（英文/中文）
- 7) 语言证明（英文/中文）
- 8) 护照、身份证、户口
- 9) 存款证明
- 10) 个人证件照片电子版(白色背景、可见耳朵和眉毛)

比利时根特大学项目

学校简介：根特大学（Ghent University）成立于 1817 年，是比利时学术排名第一的综合性研究型大学，也是全球闻名的世界百强大学之一。在全球享有较高的声誉，特别在生物技术、数学、计算机、医学、水产学、食品、社会科学等基础及应用研究领域处于世界领先水平。

学校主页：<https://www.ugent.be/en/>

所在国家：比利时

所处城市：根特

排名情况：在最新全球大学研究影响力排名中根特大学列全球第 53 名；最新 ARWU 世界大学学术排名列世界第 61 名，比利时第 1 名；最新 USNEWS 世界大学排名列全球第 88 名；最新莱顿世界大学排名列全球第 55 名；路透社评选的全球最具创新力大学中列世界第 65 名。

项目类别：课程学习项目、毕业设计项目

授课语言：荷兰语

留学期限：1-2 个学期

选派人数：5 人

选派年级：三、四年级

我校选派专业：船舶与海洋工程、电子信息工程（水声）、水声工程、电子信息工程（信通）、通信工程

对方对应专业：信息工程技术、机电工程、电气工程

费用情况：免学费。住宿费、生活费、往返旅费、保险等费用个人承担。

申请流程：

1. 学生在根特大学官网查询专业课程，到学院教务办确定专业课程是否符合培养方案；
2. 学生提交以下申请材料：
 - 1) 英文成绩单原件（申请日期前全部学期的成绩，档案馆打印盖章）；
 - 2) 托福或雅思成绩单原件
 - 3) 动机信

4) 学习计划

5) 照片

(以上材料到国际处盖章, 并按照顺序扫描为 1 个 PDF 文件, 文件命名为 HEU-姓名, 发送到 niutongli@hrbeu.edu.cn 或送到主楼 722。)

3. 国际处向根特大学招生部门提交我校全部申请人员材料。

4. 学生材料递交后, 根特大学审阅材料并组织相关专业教授面试。通过面试后, 根特大学签发录取通知。

申请条件:

1) 荷兰语 B2 级别

2) 爱国爱校, 品学兼优, 有赴法交换意向的我校高年级学生、研究生。

3) 所学专业与课程相匹配, 具有扎实专业知识的学生

注: 满足以上所列所有要求者方可报名。有不及格成绩、违纪受过处分者不予报名。

学分转换条件: 在国外合作院校完成后续全部学习任务, 获得相应学分后整体替换交流期间对应我校培养方案中要求的学分。

俄罗斯远东联邦大学项目

学校简介: 远东联邦大学校园被认为是俄罗斯最好的乃至世界上最好的大学校园之一。它占地面积约 80 万平方米，坐落在美丽的海湾阿亚克斯，这是符合最高标准和最新技术的大学城。远东联邦大学施行 Smart Campus 系统，包括大学的综合信息系统：一卡通，电子大学服务，企业和教育门户网站。远东联邦大学于 2011 年由远东国立大学、远东技术大学和太平洋经济大学合并而成，故上述 3 所大学已经同时更名为远东联邦大学。远东联邦大学也是“环太平洋大学联盟”成员。

学校主页: <https://www.dvfu.ru/en/>

所在国家: 俄罗斯

所处城市: 海参崴

项目类别: 待定

授课语言: 俄语

我校选派专业: 通信工程、船舶与海洋工程

费用情况: 免学费。住宿费、生活费、往返旅费、保险等费用个人承担。

申请条件:

- 1) 俄语 TORFL 考试一级
- 2) 爱国爱校，品学兼优，有赴法交换意向的我校高年级学生、研究生。
- 3) 所学专业与课程相匹配，具有扎实专业知识的学生

注：满足以上所列所有要求者方可报名。有不及格成绩、违纪受过处分者不予报名。

学分转换条件: 在国外合作院校完成后续全部学习任务，获得相应学分后整体替换交流期间对应我校培养方案中要求的学分。

申请材料:

- 1) 成绩单
- 2) 俄语 TORFL 考试一级证书
- 3) FEFU 申请表
- 4) 俄罗斯医疗保险
- 5) 俄罗斯医疗证明

俄罗斯西伯利亚联邦大学项目

学校简介：西伯利亚联邦大学是俄罗斯东部地区最大型的大学。西伯利亚联邦大学创建于 2006 年 11 月，根据俄罗斯联邦教育科学部 2006 年 11 月 28 日第 1417 号命令，将克拉斯诺亚尔斯克国立大学、克拉斯诺亚尔斯克国立建筑大学、克拉斯诺亚尔斯克国立技术大学、克拉斯诺亚尔斯克国立黄金与有色金属大学合并为西伯利亚联邦大学。

学校主页： <http://www.sfu-kras.ru/cn>

所在国家： 俄罗斯

所处城市： 克拉斯诺亚尔斯克

项目类别： 课程学习项目

授课语言： 俄语

留学期限： 1 个学期

选派人数： 10 人

学派年级： 二、三、四年级

我校选派专业：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通信工程、工商管理、国际贸易、法学、社会学

对方对应专业： 经济学、工商管理、空间与信息技术、冶金生产自动化

费用情况： 免学费。住宿费、生活费、往返旅费、保险等费用个人承担。

申请条件：

- 1) 俄语 TORFL 考试（若未通过，可申请相应的语言课程）
- 2) 通过入学考试
- 2) 爱国爱校，品学兼优，有赴法交换意向的我校高年级学生、研究生。
- 3) 所学专业与课程相匹配，具有扎实专业知识的学生

注：满足以上所列所有要求者方可报名。有不及格成绩、违纪受过处分者不予报名。

学分转换条件： 在国外合作院校完成后续全部学习任务，获得相应学分后整体替换交流期间对应我校培养方案中要求的学分。

法国巴黎高等电子学院项目

学校概况：巴黎高等电子学院（法语：Institut supérieur d'électronique de Paris，缩写 I.S.E.P.或 ISEP），是一所私立工程师学校，也是精英学校联盟的会员之一。学校位于巴黎人文气息最重、高校云集的第 6 区，具有得天独厚的地理环境。该校正式成立于 1955 年夏天，最初校址即为 1890 年巴黎天主教学院物理教授、法国科学院院士、世界无线电报之父——爱德华·布兰里发现金属屑检波器并带动无线电报发明的地方。位于天主教大学大门外的墙上还挂有 IEEE Milestone（国际电子电器工程师协会里程碑认证）的牌匾，以示这个实验室为世界科技史做出的贡献。除了现有的实验室，教室大楼外，巴黎高等电子学院还拥有著名的布兰里博物馆，以纪念这位在法国乃至世界名声卓著的科学家。巴黎高等电子学院内设电子学、信息技术学、电子通信和计算机网络科学，具有很强的教学、科研实力，在法国高等工程教育领域名声卓越，不断为法国电信行业输送工程师和行业管理人才。学院采用高淘汰率培养模式，通过会考选拔在预备学校学习过两年的学生，学生经过三年的学习，每年约有 200 名工程师可以毕业。学校五十多年的历史共培养出 5000 余名工程师，遍布世界 70 多个国家和地区。

学校主页： <https://www.isep.fr/>

所在国家： 法国

所处城市： 巴黎

排名情况：2008 年法国权威 Palmares Presse 评选，巴黎高等电子学院在全法优秀工程师学校排名第 3 位。2001 年和美国斯坦福大学达成协议作为斯坦福的巴黎分校，截至目前已经和全世界 5 大洲 43 个国家的 121 所院校建立了良好合作关系。在 2016 年法国《USINENOUVELLE》杂志的工程师院校排名中，ISEP 总排名全法第 12，数字领域位居全法第 2。

项目类别： 课程学习项目

授课语言： 法语

选派人数： 2 人

派出年级： 三、四年级

交流学期： 1-2 个学期

我校派出专业：热能与动力工程、轮机工程、自动化、电子信息工程、计算机科学与技术、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电子信息工程

对方对应专业：电子、软件工程、信息与图像处理、网络通信

费用情况：免学费。住宿费、生活费、往返旅费、保险等费用个人承担。

申请条件：

- 1) 爱国爱校，品学兼优，有赴法交换意向的我校高年级学生、研究生。
- 2) 托福（213 CB 或 550 或 79 iBT）或同等英语语言能力，适用于非英语国家的英语课程申请者
- 3) 所学专业与课程相匹配，具有扎实专业知识的学生

注：满足以上所列所有要求者方可报名。有不及格成绩、违纪受过处分者不予报名。

学分转换条件：在国外合作院校完成后续全部学习任务，获得相应学分后整体替换交流期间对应我校培养方案中要求的学分。

申请材料：

请登录 <https://isep.moveonfr.com/locallogin/59c8b90f8b811b2924000004/eng>，完成注册，填写在线申请表，并上传以下材料：

- 1) 完成春季学期（2月至6月）学习协议（Learning Agreement）
- 2) 护照个人信息页扫描件 1 份
- 3) 成绩单（中、英文）扫描件 1 份
- 4) 申请法语授课项目的非法语国家申请人需达到 TEF（中级 - 3/4）（或同等的法语能力）；英语项目则需非英语国家申请人达到托福（213 CB 或 550 或 79 iBT）或相当的英语语言能力。

（详见 <https://en.isep.fr/studying-at-isep/exchange-students/>）

法国南特中央理工学院项目

学校概况：南特中央理工学院是法国西部地区最大的综合性工程师学院，也是法国最好的工程师大学之一，占地面积 15 公顷，建筑面积 4 万平方米；而且专业设置非常齐全从大气环境，流体力学，土木工程，计算机、材料科学、海洋工程等应有尽有。它现有学生 1120 人，常任教职人员 240，还有 180 名客作教授。同时与世界 55 个国家上百所理工名校保持交往与合作，其中包括美国哈佛大学，哥伦比亚大学，加拿大多伦多大学，日本东京大学，庆应义塾大学，印度综合理工等，并和多家院校共同开设了双硕士教学项目。南特中央理工学院和国内知名大学（清华大学，浙江大学，同济大学，上海交通大学，南开大学，天津大学，吉林大学，武汉大学，哈尔滨工业大学，华中科技大学等）有着不少的合作项目：中法“4+4”项目，北航中法实验班，中法“3+1+2”联合培养项目等。

学校主页： <https://www.ec-nantes.fr/>

所在国家： 法国

所处城市： 南特

排名情况：在《LEPOINT》2004 年度工程师学院排名中名列第 12，在《L'ETUDIANT》2011 年度工程师学院排名中名列第 11，属于 A 级学校。学院在 2015 年《USINENOUVELLE》工程师学院排名中名列第 5。在环境大气，流体力学，土木工程，材料科学，计算机等领域均排在法国工程师学校前三的位置。

项目类别： 课程学习项目

授课语言： 法语/英语

选派人数： 5 人

派出年级： 四年级

交流学期： 1-2 个学期

我校派出专业： 船舶与海洋工程、土木工程、能源工程、自动化、机械机电一体化、电子、光学

对方对应专业：

学费： 免学费。住宿费、生活费、往返旅费、保险等费用个人承担。

申请条件：

- 1) 有良好的相关学术背景
- 2) 有一定的语言水平（雅思 6.0 以上；托福 90 分以上；法语 CECRL B2）

学分转换条件： 在国外合作院校完成后续全部学习任务，获得相应学分后整体替换交流期间对应我校培养方案中要求的学分。

申请材料：

- 1) 学生需在线注册并提交申请
- 2) 完成 learning agreement 并签字（在学校官网下载）
- 3) 个人简历（英语或法语）
- 4) 成绩单
- 5) 推荐信
- 6) 语言成绩证明
- 7) 护照

申请流程：

- 1) 国际处发布项目通知
- 2) 学生提交报名材料、缴纳报名费
- 3) 学生办理校内审批手续
- 4) 学生办理护照、签证

韩国檀国大学项目

学校简介：檀国大学校成立于 1947 年 11 月 1 日，位于首尔特别市龙山区汉南洞，并在京畿道龙仁市竹田洞、忠清南道天安市安栖洞设有校区，在校生人数达 3 万名左右。檀国大学于 1967 年 2 月 10 日升格为综合大学。在全韩所有综合大学中排名第五，韩国艺术类大学综合排名第一。大学语学院设置在首都汉城校区，是一个专业的语言教育中心。檀国大学跃入世界各国视野，并奋力开创信息技术、生命科学，致力打造世界一流研究能力，勇于实践创造和挑战。檀国大学的建校理念是“救国、自主、自立”，源于檀君的“弘益人间”精神，同时也是两位创建人意志的具体体现，即通过教育建设一个富强的民主的国家。

学校主页： <http://www.dankook.ac.kr/zh/web/international/overview1>

项目类别： 本科生、研究生课程学习项目

所在国家： 韩国

所处城市： 首尔

排名情况： 在全韩所有综合大学中排名第五，韩国艺术类大学综合排名第一

面向我校专业： 土木工程、建筑环境与能源应用工程、给水排水科学与工程、自动化、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计算机科学与技术、软件工程、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工业设计、产品设计、经济学、工商管理、公共事业管理、国际贸易

对方对应专业： 公共事业管理、经济学、国际贸易、工商管理、电子与电气工程、土木与环境工程、机械工程、化学工程、软件科学、应用计算机、视觉传播设计、时尚商品设计

学 费： 免韩方学费

留学期限： 1-2 个学期

项目模式： 课程学习

授课语言： 英语、韩语

选派人数： 未规定

申请条件：

- 1) 已完成 2 学年的课程学习
- 2) 在校期间累计所学课程综合平均成绩在 70 分以上（含 70 分），且无不及格

成绩

- 3) 在校期间未受到任何行政处分
- 4) 身体健康，能保证完成学业
- 5) 符合出国留学人员政审条件
- 6) 有一定的经济基础
- 7) 具有访学高校所在国家外语基础者优先考虑

学分转换条件：

每学期在外方学校修得的必修课学分可以转换成在哈工程对应学期应修得的必修课学分。

申请材料：

- 1) 申请表（《哈尔滨工程大学学生公派出国（境）项目选拔申请表》）
- 2) 个人简历（英文/韩文）
- 3) 英文成绩单
- 4) 在读证明（英文）
- 5) 学习计划（英文/韩文）
- 6) 推荐信（英文/韩文）
- 7) 语言证明（英文/韩文）
- 8) 护照、身份证、户口
- 9) 存款证明
- 10) 个人证件照片电子版(白色背景、可见耳朵和眉毛)

韩国东国大学项目

学校简介：东国大学是韩国第一所综合性大学(韩意为东方之国)，是由韩国佛教先驱于 1906 年创建 1945 年解放后，该校全面飞快发展，建设有 9 个研究生院和 18 个大学生院覆盖 85 个主修专业，现在汉城和庆州(庆尚北道)两处设有校园，目前正在建设第三校园。汉城校园位于汉城市中区南山公园斜面，在校园可以俯瞰汉城市区的全景。由于校园坐落在南山公园森林之中，远离城市人群的喧哗和噪音，营造了一个理想氛围的象牙塔。校园覆盖面积达 140250 平方米。该校目前设有 7 个研究生院和 11 个大学生院，52 个主修专业 1996 年注册生超过 1 万人，其中研究生院提 47 个研究生课程和 40 个博士生课程,7 个研究生院。校园主要有行政大楼、教学楼、科学大厅、健身房、运动场、户外游泳池、图书馆和博物馆。至 1995 年，该校与美国、德国、日本、中国等国家 20 所大学建立起友好学校，其中包括中国的清华大学和南京大学。

学校主页： <http://www.dongguk.edu/mbs/kr/index.jsp>

所在国家： 韩国

所处城市： 首尔

排名情况： 2018 韩国最新综合排名第 14

面向我校专业： 土木工程、自动化、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计算机科学与技术、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电子信息工程、数学与应用数学、国际经济与贸易、工商管理、公共事业管理、经济学、电子商务、金融学、化学工程及工艺、环境工程、法学、政治学与经济学、社会学

对方对应专业： 环境建设工学、建筑工学、建筑学、机械能源工学、多媒体工学、工业系统工程、融合能源新材料工学、电子电气工学、情报通信工学、计算机工学、化工生物工学、经营学、会计学、经营情报、政治外交学、行政学、北韩学、经济学、国际通商学、社会学

学 费： 免韩方学费

留学期限： 1-2 个学期

项目模式： 课程学习

授课语言： 英语、韩语

选派人数：未规定

申请条件：

- 1) 已完成 2 学年的课程学习
- 2) 在校期间累计所学课程综合平均成绩在 70 分以上（含 70 分），且无不及格成绩
- 3) 在校期间未受到任何行政处分
- 4) 身体健康，能保证完成学业
- 5) 符合出国留学人员政审条件
- 6) 有一定的经济基础
- 7) 具有访学高校所在国家外语基础者优先考虑

学分转换条件：

每学期在外方学校修得的必修课学分可以转换成在哈工程对应学期应修得的必修课学分。

申请材料：

- 1) 申请表（《哈尔滨工程大学学生公派出国（境）项目选拔申请表》）
- 2) 个人简历（英文/韩文）
- 3) 英文成绩单
- 4) 在读证明（英文）
- 5) 学习计划（英文/韩文）
- 6) 推荐信（英文/韩文）
- 7) 语言证明（英文/韩文）
- 8) 护照、身份证、户口
- 9) 存款证明
- 10) 个人证件照片电子版(白色背景、可见耳朵和眉毛)

韩国延世大学项目

学校简介：延世大学成立于 1885 年，它的前身是延禧大学，广惠院和世博兰斯医科大学 1957 年 1 月，延禧大学和世博兰斯医科大学正式合并，从原名中取首字，组成了延世大学。延世大学是韩国第一所进行留学生交换的学校。迄今为止已与包括中国清华大学、山东大学、美国加州伯克利大学等世界上 500 多所大学签订了留学生交换协议，105 个国家的留学生在延世就读。同时作为韩国最早开设韩国语教研机构的延世大学韩国语学堂建于 1959 年，至今已有来自 141 个国家、近 90000 名留学生在这所进行学习和交流。延世大学成长至今，已成为拥有 22 个学院、114 个系科、155 个研究机构、11 个专业文凭教育机构的国际综合性大学。学校 95 个系科全部提供学士学位课程，21 个系科开设硕士课程，49 个系科可授博士学位。延世大学现有在校生 28148 人，分为新村校区（首尔特别市）、原州校区（江原道原州市）和国际校区（仁川松岛新城）。

学校主页： https://www.yonsei.ac.kr/en_sc/index.jsp

所在国家： 韩国

所处城市： 原州

排名情况： 韩国综合排名第四，全球高校网（4ICU）国家高校排名第二，法国巴黎高等矿业学院世界大学排名 89，泰晤士报高等教育 QS 世界大学排名 203，泰晤士报高等教育 QS 生命科学和生物医学专业大学排名 215，泰晤士报高等教育 QS 艺术和人文科学专业大学排名 240。

面向我校专业： 土木工程、建筑环境与能源应用工程、给水排水科学与工程、自动化、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经济学、工商管理、材料科学与工程、数学与数学应用、英语、社会学

对方对应专业： 英语语言文学、经济学、工商管理、数学、电子与电气工程、土木与环境工程、机械工程、材料科学与工程、社会学

选派人数： 未规定

学 费： 免韩方学费

留学期限： 1-2 个学期

项目模式： 课程学习

授课语言：英语、韩语

选派人数：未规定

申请条件：

- 1) 已完成 2 学年的课程学习
- 2) 在校期间累计所学课程综合平均成绩在 70 分以上（含 70 分），且无不及格成绩
- 3) 在校期间未受到任何行政处分
- 4) 身体健康，能保证完成学业
- 5) 符合出国留学人员政审条件
- 6) 有一定的经济基础
- 7) 具有访学高校所在国家外语基础者优先考虑

学分转换条件：

每学期在外方学校修得的必修课学分可以转换成在哈工程对应学期应修得的必修课学分。

申请材料：

- 1) 申请表（《哈尔滨工程大学学生公派出国（境）项目选拔申请表》）
- 2) 个人简历（英文/韩文）
- 3) 英文成绩单
- 4) 在读证明（英文）
- 5) 学习计划（英文/韩文）
- 6) 推荐信（英文/韩文）
- 7) 语言证明（英文/韩文）
- 8) 护照、身份证、户口
- 9) 存款证明
- 10) 个人证件照片电子版(白色背景、可见耳朵和眉毛)

韩国首尔大学项目

学校简介：首尔大学（Seoul National University, 서울대학교），全称为国立首尔大学，简称首尔大，位于韩国首都首尔，原名为国立汉城大学。前任联合国秘书长潘基文及多位韩国总统均出身于首尔大学。首尔大学是韩国公认的最高学府，世界著名大学、亚洲顶尖的研究型国立综合大学之一，是亚洲大学联盟、环太平洋大学联盟（Association of Pacific Rim Universities）、东亚四大学论坛（BESETOHA）和东亚研究型大学协会（The Association of East Asian Research Universities）的成员之一。首尔大学每年在各种排名榜上稳居韩国大学第一位。

学校主页： <http://www.useoul.edu/>

学校所在国家： 韩国

所处城市： 首尔

排名情况：在 2017 年 US News 世界大学排名中位列第 119 位。2016-2017 年 QS 世界大学排名中排名全球大学第 35 位。2018 年 5 月 29 日，英国《泰晤士高等教育》公布了 2018 世界大学声誉排行榜，首尔大学排名第 46。

面向我校专业： 船舶与海洋工程、土木工程、飞行器设计与工程、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信息通讯、信息系统、材料科学与工程、核工程与核技术、核化工与核燃料工程

对方对应专业： 土木与环境工程、机械工程、航空与航天工程、材料科学与工程、电子与计算机工程、计算机科学与工程、核工程与核技术、船舶与海洋工程

学 费： 免韩方学费

留学期限： 1-2 个学期

项目模式： 课程学习、毕业设计

授课语言： 英语、韩语

选派人数： 3 人

申请条件：

- 1) 已完成 2 学年的课程学习
- 2) 在校期间累计所学课程综合平均成绩在 70 分以上（含 70 分），且无不及格成绩

- 3) 在校期间未受到任何行政处分
- 4) 身体健康，能保证完成学业
- 5) 符合出国留学人员政审条件
- 6) 有一定的经济基础
- 7) 具有访学高校所在国家外语基础者优先考虑

学分转换条件:

每学期在外方学校修得的必修课学分可以转换成在哈工程对应学期应修得的必修课学分。

申请材料:

- 1) 申请表(《哈尔滨工程大学学生公派出国(境)项目选拔申请表》)
- 2) 个人简历(英文/韩文)
- 3) 英文成绩单
- 4) 在读证明(英文)
- 5) 学习计划(英文/韩文)
- 6) 推荐信(英文/韩文)
- 7) 语言证明(英文/韩文)
- 8) 护照、身份证、户口
- 9) 存款证明
- 10) 个人证件照片电子版(白色背景、可见耳朵和眉毛)

澳门大学项目

学校简介: 澳门大学(葡萄牙语: Universidade de Macau, 英语: University of Macau), 简称“澳大”, 缩写 UM。澳门大学于 1981 年成立, 前身为私立东亚大学。经过 30 多年的发展, 澳门大学在教学、研究和社群服务领域均取得卓越的贡献, 并已成为澳门本地区最优秀的国际化、唯一一所综合性公立大学。建校以来, 澳门大学已培养数万名学生, 服务于社会各界。澳门大学现有学生约 10,000 名, 设有人文学院、工商管理学院、教育学院、健康科学学院、法学院、社会科学学院、科技学院、中华医药研究院、应用物理及材料工程研究所, 以及荣誉学院, 开办学士、硕士、博士等约 130 多个学位课程, 授课语言以英语为主, 部分课程以中、葡或日语授课。澳门大学在 2014 年整体迁入珠海新校园后, 在拥有大楼大师的基础上改革教育体系, 推行融合专业教育、通识教育、研习教育及社群教育的「四位一体」教育模式。

学校主页: <https://www.um.edu.mo/>

所在国家: 中国

所处城市: 澳门

排名情况: 2018 年 6 月 6 日, QS 全球教育集团在伦敦发布了第十五期 QS 世界大学排名, 澳门大学排名第 443。

面向我校专业: 土木工程、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计算机科学与技术、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电子信息工程通信工程、金融学、工商管理、电子商务、数学与应用数学、数学与应用数学、社会学、法学

对方对应专业: 土木工程、计算机科学与技术、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通信工程、电子信息工程、金融学、工商管理、电子商务、数学与应用数学、社会学、法学。

学 费: 免澳方学费

留学期限: 1 学期

项目模式: 课程学习

授课语言: 英语

选派人数: 3 人

申请条件:

- 1) 已完成 1 学年的课程学习
- 2) 在校期间累计所学课程综合平均成绩在 70 分以上 (含 70 分), 且无不及格成绩
- 3) 在校期间未受到任何行政处分
- 4) 身体健康, 能保证完成学业
- 5) 符合出国留学人员政审条件
- 6) 有一定的经济基础

学分转换条件:

每学期在外方学校修得的必修课学分可以转换成在哈工程对应学期应修得的必修课学分。

申请材料:

- 1) 申请表 (《哈尔滨工程大学学生公派出国 (境) 项目选拔申请表》)
- 2) 个人简历 (英文/中文)
- 3) 英文成绩单
- 4) 在读证明 (英文)
- 5) 学习计划 (英文/中文)
- 6) 推荐信 (英文/中文)
- 7) 语言证明 (英文/中文)
- 8) 港澳通行证、身份证、户口
- 9) 存款证明
- 10) 个人证件照片电子版(白色背景、可见耳朵和眉毛)

韩国釜山大学项目

学校简介：韩国国立釜山大学（英文：Pusan National University 韩文：국립부산대학교），简称 PNU 校成立于 1946 年，位于韩国第二大城市釜山，釜山大学非常重视开展国际文化交流，已经分别与中国、美国、加拿大、日本等 18 个国家的 97 所大学或研究机构建立了多种形式的双边交流合作关系。与北京大学、清华大学、复旦大学、哈尔滨工业大学、上海交通大学、中国人民大学、香港大学、香港中文大学、国立台湾大学、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学、莱顿大学、格罗宁根大学、曼海姆大学、苏黎世大学等国内外一流大学，在学术及科研方面开展了广泛的交流与合作。学校由 15 个学院、1 个分校区、1 个综合研究生院、4 个专业研究生院、以及 5 个特殊研究生院组成。

学校主页：<http://www.pusan.ac.kr/kor/Main.do>

所在国家：韩国

所处城市：釜山

排名情况：在全韩所有综合大学中排名一大国立大学，2018 年 QS 世界大学排名第 289 位

面向我校专业：船舶与海洋工程专业、土木工程专业、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专业、电子信息工程专业、工商管理专业、公共事业管理专业、化学工程及工艺专业、材料化学专业、材料科学与工程专业、材料物理专业、通信工程、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对方对应专业：造船海洋工学、产业工学、社会环境系统工学部（土木工学系、环境工学系）、建筑系、建筑工学系、机械工学系、机械设计工学系、智能机械工学系、纤维工学系、精密机械工学系、化学工学系、电气工学系、造船海洋工学系、无机材料工学系、金属工学系、电子工学系、电脑工学系、高分子工学系、产业工学系、城市工学系、航空宇宙工学系、国际贸易学系、经营学系、经济学系、会计学系

学 费：免韩方学费

留学期限：1-2 个学期

项目模式：课程学习

授课语言：英语、韩语

选派人数：未规定

申请条件：

- 1) 已完成 2 学年的课程学习
- 2) 在校期间累计所学课程综合平均成绩在 70 分以上（含 70 分），且无不及格成绩
- 3) 在校期间未受到任何行政处分
- 4) 身体健康，能保证完成学业
- 5) 符合出国留学人员政审条件
- 6) 有一定的经济基础
- 7) 具有访学高校所在国家外语基础者优先考虑

学分转换条件：

每学期在外方学校修得的必修课学分可以转换成在哈工程对应学期应修得的必修课学分。

申请材料：

- 1) 申请表（《哈尔滨工程大学学生公派出国（境）项目选拔申请表》）
- 2) 个人简历（英文/韩文）
- 3) 英文成绩单
- 4) 在读证明（英文）
- 5) 学习计划（英文/韩文）
- 6) 推荐信（英文/韩文）
- 7) 语言证明（英文/韩文）
- 8) 护照、身份证、户口
- 9) 存款证明
- 10) 个人证件照片电子版(白色背景、可见耳朵和眉毛)

台湾清华大学项目

学校简介:台湾清华大学前身为 1911 年在北京设立的清华学堂。1925 年设大学部。对日抗战期间，西迁至云南昆明，与国立北京大学、私立南开大学合组国立西南联合大学。国共内战后，清华大学被分成两个，北京的清华大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接管，而台湾当局则于 1955 年于台湾省新竹市让清华大学复校，复校之初首设原子科学研究所 1964 年恢复大学部。

学校主页: <https://www.nthu.edu.tw/>

所在国家: 中国台湾

所处城市: 新竹市

排名情况: 在泰晤士高等教育世界大学排名第 251 至 275 名，在泰晤士高等教育亚洲大学排名则第 27 名，在 2013 年 QS 排名中，台湾清华大学共有 10 项领域进入前 200 名。面向我校专业：核工程与核技术、核化工与核燃料工程

对方对应专业：核子科学与工程

学 费: 免学费

留学期限: 1 学期

项目模式: 课程学习

授课语言: 中文

选派人数: 2 人

申请条件:

- 1) 仅针对我校大二、大三学生
- 2) 在校期间累计所学课程综合平均成绩在 70 分以上（含 70 分），且无不及格成绩
- 3) 在校期间未受到任何行政处分
- 4) 身体健康，能保证完成学业
- 5) 符合出国留学人员政审条件
- 6) 有一定的经济基础

学分转换条件:

每学期在外方学校修得的必修课学分可以转换成在哈工程对应学期应修得的必修

课学分。

申请材料:

- 1) 申请表(《哈尔滨工程大学学生公派出国(境)项目选拔申请表》)
- 2) 个人简历(中文)
- 3) 在读证明(中文)
- 4) 学习计划(中文)
- 5) 推荐信(中文)
- 6) 语言证明(中文)
- 7) 护照、身份证、户口
- 8) 存款证明
- 9) 个人证件照片电子版(白色背景、可见耳朵和眉毛)

台湾元智大学项目

学校简介：台湾元智大学，原为元智工学院，于 1989 年由远东集团徐有庠成立，现任董事长为徐旭东。2008 年获得教育部「发展国际一流大学及顶尖研究中心计划」重点补助院校。2005 年 10 月元智被台湾教育部评为五年五百亿「迈向顶尖大学计划」的台湾 12 所顶尖大学之一。连续十年获得台湾教育部「奖励大学教学卓越计划」补助金额全台湾第二名。元智大学为全台湾第一所双语大学，其英语授课比例为全台最高

学校官网：<https://www.yzu.edu.tw/>

所在国家：中国台湾

所处城市：桃园县

排名情况：2016 年元智大学位列《泰晤士高等教育》创校未满 50 年全球大学亚洲大学 100 至 150 位

面向我校专业：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电子信息工程、通信工程、材料科学与工程、化学工程与工艺、英语、社会学

对方对应专业：机械工程、化学工程与材料科学、电机工程、应用外国语、社会与政策科学、资讯工程、资讯管理、资讯传播

学 费：免台方学费

留学期限：1 学期

项目模式：课程学习

授课语言：中文

选派人数：4 人

申请条件：

- 1) 已完成 1 学年的课程学习
- 2) 在校期间累计所学课程综合平均成绩在 70 分以上（含 70 分），且无不及格成绩
- 3) 在校期间未受到任何行政处分
- 4) 身体健康，能保证完成学业
- 5) 符合出国留学人员政审条件

6) 有一定的经济基础

学分转换条件:

每学期在外方学校修得的必修课学分可以转换成在哈工程对应学期应修得的必修课学分。

申请材料:

- 1) 申请表(《哈尔滨工程大学学生公派出国(境)项目选拔申请表》)
- 2) 个人简历(中文)
- 3) 在读证明(中文)
- 4) 学习计划(中文)
- 5) 推荐信(中文)
- 6) 语言证明(中文)
- 7) 护照、身份证、户口
- 8) 存款证明
- 9) 个人证件照片电子版(白色背景、可见耳朵和眉毛)

台湾中原大学项目

学校简介：台中原大学是 1953 年创立于中国台湾省桃园市中坜区的一所“全人教育”的综合性私立大学，原名“私立中原理工学院”，1980 年 8 月 1 日改制为中原大学，期以基督救世爱人的精神，为国家造就高深科学与工程人才。该校以“笃信力行”为校训，最初设物理、化学、化学工程、土木工程四个学系，现已成为拥有理、工、电机资讯、法、商、设计、人文与教育等 7 学院、27 学系 25 研究所的著名综合大学。

学校官网：<http://www1.cycu.edu.tw/>

所在国家：中国台湾

所处城市：桃园县

排名情况：英国《泰晤士报高等教育专刊》公布 2013 年亚洲前 100 名最佳大学排行榜，台湾共有 17 所大学上榜，中原大学排名亚洲第 72 名，全台第 11 名。2014 年该排名中，中原大学位居亚洲百强、全台第 13。

面向我校专业：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电子信息工程、通信工程、材料科学与工程、化学工程与工艺、英语、社会学

对方对应专业：机械工程、化学工程与材料科学、电机工程、应用外国语、社会与政策科学、资讯工程、资讯管理、资讯传播

学 费：免台方学费

留学期限：1 学期

项目模式：课程学习

授课语言：中文

选派人数：2 人

申请条件：

- 1) 已完成 1 学年的课程学习
- 2) 在校期间累计所学课程综合平均成绩在 70 分以上（含 70 分），且无不及格成绩
- 3) 在校期间未受到任何行政处分
- 4) 身体健康，能保证完成学业

- 5) 符合出国留学人员政审条件
- 6) 有一定的经济基础

学分转换条件:

每学期在外方学校修得的必修课学分可以转换成在哈工程对应学期应修得的必修课学分。

申请材料:

- 1) 申请表(《哈尔滨工程大学学生公派出国(境)项目选拔申请表》)
- 2) 个人简历(中文)
- 3) 在读证明(中文)
- 4) 学习计划(中文)
- 5) 推荐信(中文)
- 6) 语言证明(中文)
- 7) 护照、身份证、户口
- 8) 存款证明
- 9) 个人证件照片电子版(白色背景、可见耳朵和眉毛)

台湾中央大学项目

学校简介：台湾中央大学 1915 年创建于南京，1962 年在台湾复校。是一所坐落于台湾桃园的综合研究型公立大学，为桃园地区最具声誉之学术、科学研究及学术网际网路之顶尖大学。台湾中央大学占地面积达 62 公顷，共设有 8 所学院，22 个学系和 54 个研究所。2016 年与学校建立友好校际关系。

学校官网：<https://www.ncu.edu.tw/>

所在国家：中国台湾

所处城市：桃园市

排名情况：2016 美国新闻与世界报导 (U.S. News & World Report)，中央大学在「全球最佳大学名列全球 456，台湾地区第 4；其中的「国际合作」指标排名，全球第 22 名。

面向我校专业：材料科学与工程、化学工程与工艺、光电信息科学与工程

对方对应专业：电机工程学系、资讯工程学系、通讯工程学系、机械工程学系、化学工程与材料工程学系。

学 费：免台方学费

留学期限：1 学期

项目模式：课程学习

授课语言：中文

选派人数：1 人

申请条件：

- 1) 已完成 1 学年的课程学习
- 2) 在校期间累计所学课程综合平均成绩在 70 分以上（含 70 分），且无不及格成绩
- 3) 在校期间未受到任何行政处分
- 4) 身体健康，能保证完成学业
- 5) 符合出国留学人员政审条件
- 6) 有一定的经济基础

学分转换条件：

每学期在外方学校修得的必修课学分可以转换成在哈工程对应学期应修得的必修课学分。

申请材料:

- 1) 申请表(《哈尔滨工程大学学生公派出国(境)项目选拔申请表》)
- 2) 个人简历(中文)
- 3) 在读证明(中文)
- 4) 学习计划(中文)
- 5) 推荐信(中文)
- 6) 语言证明(中文)
- 7) 护照、身份证、户口
- 8) 存款证明
- 9) 个人证件照片电子版(白色背景、可见耳朵和眉毛)

六、哈尔滨工程大学短期留学项目简介

以色列理工学院科学与工程暑期班

学校简介：以色列理工学院建于 1912 年，是一所世界一流的理工科高校，也是以色列最古老的大学和重要的科技教育、应用研究中心，目前有三位任课教授荣获诺贝尔奖。2016 年上海交大世界大学学术排名中，该校名列 77 位。以色列理工学院每年组织全世界学生参加“工程与科学暑期班”，进行为期一个月的课程学习和文化体验，其中与中国高校的合作项目，得到中国政府和以色列政府的大力支持，录取的中国学生可获得全额奖学金（含学费、学习期间的住宿费等），并有机会获得机票资助。

面向我校专业：航天航空工程、自动化、计算机、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电子信息工程、数学与应用数学、化学等

对方对应专业：

电子工程：图像处理和分析、机器学习导论；数学：非负矩阵的理论和应用；航空工程：制导和返航原则；化学：先进无机化学；土木工程：大气的物理原理；化学/生物技术：传感器和纳米技术

选派人数：不限

学费：项目费用为 4500 美元，含学费、住宿费和其他活动（交通、工厂参观、实验室活动、医疗保险等）费用，不含餐费和机票费用。优秀中国学生可获得全额奖学金，含学费、学习期间的住宿费，餐费（每周五天）以及每月 250 美金的生活费。不含：护照办理费用、签证办理费用、个人购物消费及往返机票（约 14000 元人民币，具体价格由付款当天决定）

项目模式：利用暑假短期进修通识课程并体验当地文化和校园风貌；另将安排文化讲座、文化实习、参观等活动。

申请条件：本科生或研究生，平均成绩不低于 80 分；身体健康、无违纪行为；具备用英语交流和学习的能力。申请材料：申请人需提交以色列理工学院申请表、成绩单、推荐信、动机信(阐明为何想在以色列理工大学学习，针对所选择课程的学术背景和经验)、个人简历（英文）、报名费（50 美元），由以色列理工学院相关教授审核或视频面试后方可录取。

申请流程：

- 1.国际处发布项目招生通知
- 2.学生提交材料至国际处和以色列理工学院报名，交纳报名费
- 3.以色列理工学院通知面试
- 4.以色列理工学院通知录取结果
- 5.本科生和硕士研究生申请国家留学基金资助往返国际旅费

密苏里大学暑期海外实践项目

学校简介：密苏里大学于 1839 年在密苏里州哥伦比亚市建立，是密西西比河以西第一所州立大学，亦是该州最大的高等教育机构，密苏里大学是 34 所公立美国大学协会的大学之一。该校有 267,000 余名校友，其中约半数生活在密苏里州。根据美国新闻与世界报道，密苏里大学在全美综合实力排名为 97 名（2013 年）中国高校与密苏里大学计算机与工程学院联合设计的暑期学生交流实践培养项目的建设初衷是整合国际优质教育资源和企业实践资源，为国内合作院校的学生提供国际化的专业课程，和提供在海外企业实践的机会而共同设计的交流项目。由密苏里大学布劳克管理学院高管教育中心提供项目设计与实施，由计算机与工程学院负责课程开发，与企业设计有针对性的实践项目，并由国内合作机构与布劳克高管教育中心共同管理项目设计与执行。该项目目的是培养中国计算机专业方向的学生国际化视野，提高英文听说读写的实践能力，获得在海外企业实践和学习的机会，积累海外学习和生活经验，在海外学习专业知识，体验美国文化，为培养有竞争力的国际化计算机类专业人才而设计的教育项目。

面向我校专业：软件工程、计算机相关专业

对方学校专业：

软件工程、计算机相关专业、或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方向

选派人数：不限

学费：项目总费用共 3300 美元，包含：学费、学杂费（学习资料、与学习相关的公司参观安排费等）；交通与住宿费（包含堪萨斯城地区住宿以及交通费用如接、送机，活动交通费等，含午餐）；其它费用（包含活动费用、活动门票等）。项目不包含：国际旅费、保险、用餐等个人消费。

项目模式：学生将学习软件方向的内容，并有机会参观美国计算机创业企业并与美国企业和行业专家交流学习，并通过在美国本土企业进行项目实验和工作，了解美国高新技术企业的管理和运营模式。学生将通过项目逐渐适应美国的课堂教学法，适应全英文授课环境，通过课程的学习提高综合能力。

申请条件：

大学本科或硕士在读；

计算机、软件、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方向的学生；

具备大学英语水平，包括课堂和生活中的英文听说读写（参加暑期项目的学生无需提供英语托福考试和雅思考试）；

学生如完全没有软件基础，也可以参加项目，项目人数每个学校限制为 1 人（适合想到美国转换专业的学生）。

申请材料：

申请表、申请费、学生本人护照复印件，学生将不晚于 5 月末获得美国签证(B 类签证)

申请流程：

- 1) 国际处发布项目通知
- 2) 学生提交报名材料、缴纳报名费
- 3) 学生办理校内审批手续
- 4) 学生办理护照、签证

中美教育体验营项目

学校简介：威斯康星大学创建于 1848 年，是一所世界顶尖的著名大学，世界大学排名第 19 位。其工程、计算机、经济学、工商管理和社会学闻名于世。威斯康星大学有着 160 年多年的悠久历史，是全美最顶尖的十所研究型大学之一。威斯康星大学系统（University of Wisconsin System）由分布于威斯康星州各地的十所公立大学组成。威斯康星大学麦迪逊分校是威斯康星大学系统之母和旗舰校，曾有 21 位教授或校友获得诺贝尔奖，在世界上久负盛名。

面向我校专业：全部专业；

对方学校专业：全部专业；选派人数：10-20 人/期；

学费：约人民币 30000 元（含往返路费、食宿费，不含个人消费）

项目模式：利用寒暑假赴美国威斯康星麦迪逊分校短期进修课程并体验美国当地文化和校园风貌；

申请条件：英语好、有出国留学意愿、有一定经济基础的学生优先；

申请流程：

- 1) 国际处发布项目通知
- 2) 学生提交报名材料、缴纳报名费
- 3) 学生办理校内审批手续
- 4) 学生办理护照、签证

加拿大阿尔伯塔大学暑期课程学习项目

学校简介：阿尔伯塔大学（University of Alberta）位于加拿大阿尔伯塔省会城市爱德芒顿，成立于1908年。是加拿大G13大学联盟的成员，多年来与多伦多大学、麦吉尔大学、英属哥伦比亚大学一起稳居加拿大研究型大学前五，世界排名前百。加拿大阿尔伯塔大学暑期课程学习项目的目标是扩展学生的国际视野，提高学生与不同文化背景的人交流的能力。学生将通过聆听讲座和参加实地考察，了解加拿大历史、经济、工业和文化特征等主题。项目鼓励学生从不同的角度批判性地分析人类面临的一些核心问题，并接受跨文化培训，帮助学生成为更好的全球公民。

面向我校专业：全部专业；

对方学校专业：全部专业；

选派人数：10-20人/期；

学费：约人民币13000元（含项目学费、食宿费，不含国际旅费、保险、签证及个人消费）；

项目模式：利用暑假赴加拿大阿尔伯塔大学短期进修课程并体验加拿大当地文化和校园风貌；

申请条件：英语好、有出国留学意愿、有一定经济基础的学生优先；

申请流程：

- 1) 国际处发布项目通知
- 2) 学生提交报名材料、缴纳报名费
- 3) 学生办理校内审批手续
- 4) 学生办理护照、签证

比利时根特大学夏令营项目

学校简介：根特大学（GhentUniversity）成立于 1817 年，是比利时学术排名第一的综合性研究型大学，也是全球闻名的世界百强大学之一。在全球享有较高的声誉，特别在生物技术、数学、计算机、医学、水产学、食品、社会科学等基础及应用研究领域处于世界领先水平。

面向我校专业：全部专业；

对方学校专业：全部专业；选派人数：根据根特大学网站信息；

学费：约人民币 4000 元（含课程费、住宿费，不含国际旅费、餐费等个人消费）；

项目模式：利用暑假赴比利时根特大学短期进修课程并体验欧洲文化和校园风貌；

申请条件：申请学生至少达到 60ECTS（欧洲学分制）学分，其中包括在经济、商业、创业、创新，设计思维领域获得至少 30 学分。英语语言能力强、有出国留学意愿、具有一定经济基础的学生优先；

申请材料：网上申请表、动机信

申请流程：

- 1) 国际处发布项目通知
- 2) 学生提交报名材料、缴纳报名费
- 3) 外方视频面试
- 4) 学生办理校内审批手续
- 5) 学生办理护照、签证

澳大利亚悉尼科技大学实践项目

学校简介：悉尼科技大学（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Sydney）是澳大利亚一所以商、法、教育、科技为主的综合性大学。主校区位于悉尼市中心，毗邻中央火车站和唐人街，步行即可到达悉尼歌剧院和悉尼海港大桥。学校拥有完善的教学设施和卓越的师资力量，并秉承创新办学理念，所开设的课程备受海内外学生及工商业界推崇。海外文化实践课程，面向本科生，旨在通过学习和体验不同国家的历史、经济、文化，拓展本科生的国际视野，提高其跨文化交际能力和从不同角度分析、调查人类发展所面临的核心问题的能力。内容包含 32 个学时（2 周的国外学习）的课程学习、探索实践、小组汇报环节。

面向我校专业：全部专业；

对方学校专业：全部专业；选派人数：10-20 人/期；

学费：约人民币 12000 元（含项目费用、食宿费，不含国际旅费、签证费等其它个人消费）；

项目模式：利用暑假赴澳大利亚悉尼科技大学短期实践并体验澳洲当地文化和校园风貌；

申请条件：英语好、有出国留学意愿、有一定经济基础的学生优先；

报名条件：全日制本科生；英语听、说、读、写流利。

申请流程：

- 1) 国际处发布项目通知
- 2) 学生提交报名材料、缴纳报名费
- 3) 学生办理校内审批手续
- 4) 学生办理护照、签证

澳大利亚迪肯大学游学项目

学校简介：迪肯大学于 1974 年由澳大利亚联邦政府成立。大学位于澳大利亚维多利亚州墨尔本、吉朗和瓦南布，迪肯大学致力于成为澳大利亚最具积极进取精神的大学，澳洲政府委员会将迪肯大学的教育质量排名于澳大利亚的一流大学之列。在同类规模大学中，迪肯大学的学生满意度连续六年为全澳洲第一位。近日，著名的泰晤士高等教育排行榜公布了澳洲大学毕业生就业实力榜，迪肯大学的毕业生排名第三。

面向我校专业：全部专业；

对方学校专业：全部专业；

选派人数：10-20 人/期；

学费：约人民币 22000 元（含学术讲座、名校访问、文化考察、境内交通、英国机场接送、住宿、和国际旅行保险，不含国际旅费、签证费、餐费等个人消费）；

项目模式：利用寒假赴澳大利亚迪肯大学语言学院短期英语进修，同时体验澳洲文化和校园风貌；

申请条件：英语好、有出国留学意愿、具有一定经济基础的学生优先；

申请流程：

- 1) 国际处发布项目通知
- 2) 学生提交报名材料、缴纳报名费
- 3) 学生办理校内审批手续
- 4) 学生办理护照、签证项目时长：三周

莫纳什大学通用英语及全球人才项目

学校简介: 莫纳什大学是澳大利亚最大和最有声望的高等学府之一，是著名的澳大利亚八校集团成员。在多个校区拥有超过 70000 名来自包括澳大利亚，马来西亚，意大利，印度，中国等不同国家的学生，莫纳什被认为是澳大利亚最国际化的大学。莫纳什与亚洲，欧洲（通过与华威大学的莫纳什联盟）和非洲的机构和组织有着强大的机构，学术和研究联系。泰晤士报高等教育世界大学排名将莫纳什列入世界大学排名前 1% 之列。

面向我校专业:全部专业;

对方学校专业: 全部专业;

选派人数: 10-20 人/期;

学费: 约人民币 12000 元（含项目费用、食宿费，不含国际旅费、签证费等其它个人消费）;

项目模式: 该项目通过在墨尔本生活和学习的沉浸式体验，培养对外国文化的认识和理解，并在全球公民所需的交流技能中培养跨文化能力。

项目旨在:

- 1) 增强跨文化交际能力
- 2) 培养全球公民，如出国留学的信心和能力
- 3) 发展和提高所有关键的英语语言技能，强调交际能力
- 4) 扩大对澳大利亚文化和社会的认识和了解

申请条件: 英语雅思 5 分以上；有出国留学意愿；学生自备移动电脑；具有一定经济基础的学生优先。

申请流程:

- 1) 国际处发布项目通知
- 2) 学生提交报名材料、缴纳报名费
- 3) 学生办理校内审批手续
- 4) 学生办理护照、签证

英国斯克莱德大学电气和电子工程暑期学校

学校简介：斯克莱德大学是一所世界一流的科技性大学。优势学科为工程、科学和商科，艺术、人文和语言学科共同发展。教学具有商业、工业相关性，培养技术熟练、容易就业的毕业生。拥有全英最大的工学院之一；使用最先进技术的设施，与商业和工业联系紧密；拥有全英最多奖学金的大学之一；在格拉斯哥生活——世界上十佳适合学生居住的城市之一。

面向我校专业：电气和电子工程相关专业；

对方学校专业：电气和电子工程系；

选派人数：10 人/期；

学费：680 英镑（含全部学费、住宿费、接送机，不含国际旅费、签证费、餐费等个人消费）；

项目模式：利用暑假赴英国斯克莱德大学短期进修，同时体验当地文化和校园风貌；

申请条件：英语好、有出国留学意愿、具有一定经济基础的学生优先；

申请流程：

- 1) 国际处发布项目通知
- 2) 学生提交报名材料、缴纳报名费
- 3) 学生办理校内审批手续
- 4) 学生办理护照、签证

新西兰奥克兰大学暑期研修班

学校简介：新西兰奥克兰大学位于新西兰北岛的奥克兰市。学校建立于 1883 年，是新西兰排名第一，也是新西兰最大、专业设置最全的一所综合性大学。同时，作为新西兰唯一一所入围 21 所大学联盟和亚太大学协会的大学，奥克兰大学与各国的名校进行着广泛的学术交流和科研合作，保持着极高的国际声誉。奥克兰大学现有九个学院，它们分别是建筑设计与美术学院、艺术学院、教育学院、商学院、工学院、法学院、医学院、理学院和神学院。

面向我校专业：不限选派人数：**不限学费：**约 20000 元人民币。

费用：项目费、注册费、保险、资料费、住宿费、部分餐费、机场接机等。不包含：签证费、景点门票、国际机票等个人其他消费。

项目模式：

1) 该项目为期 4 周，每周将提供 20 个学时的英语语言课程和 4 小时的讲座，此项目旨在通过平衡学生英语的听、说、读、写能力来培养学生的交流沟通技能。所有课堂将通过个人、两人或小组作业的形式实现互动，让学生参与其中，从而更好的学习。讲座主题可选择性广，如商务技巧、雅思、时事事件等。所有课程结束后，学生的英语交流能力和自信将会取得很大提升，学生将被授予结业证书。

2) 该项目旨在提高学生的英语水平，所有学生将和其他英语语言学院的学生一起参加英语培训项目，英语水平分为五个等级，将按照学生英语水平进行分组。具体课程及日程安排请参阅附件。

申请条件：有提高英语水平需求，有一定经济基础优先。

申请流程：

- 1) 国际处发布项目通知
- 2) 学生提交报名材料、缴纳报名费
- 3) 学生办理校内审批手续
- 4) 学生办理护照、签证

慕尼黑理工大学亚洲暑期班

学校简介：慕尼黑理工大学，又名慕尼黑工业大学，创建于 1868 年，位于德国巴伐利亚州；学校因其卓越的创新精神和优异的科教质量被德国科研联合会(DFG)评为首批三所“精英大学”(Elite-Uni)之一，被德国政府列为“未来计划”中重点资助和扶植的对象。慕尼黑理工大学致力于为社会培养德智体全面发展的人才。慕尼黑理工大学（亚洲）(TUMAsia)诚邀各大学本科生加入 2018 年度“智能科技”暑期班。与全世界学生一同体验德式课堂，并尽享新加坡城市的魅力。新加坡启动了一项建设世界首个“智能国家”的计划。参加暑期班，探讨更多当今“智能科技”的话题，一边体验、了解新加坡独特文化遗产，一边接触德国、学习德语。

面向我校专业：不限

选派人数：不限 **学费：**1850 新加坡元（约合人民币 8905 元）包括住宿、课程和活动费用，不含机票及餐饮

申请条件：所有知名大学在籍本科生（学士）

申请流程：

- 1) 国际处发布项目通知
- 2) 学生登陆 www.tum-asia.edu.sg/ss2018 进行报名、缴纳报名费
- 3) 学生办理校内审批手续
- 4) 学生办理护照、签证

韩国釜山大学夏令营

学校简介：韩国釜山大学是第一所韩国国立大学，教授发表论文数量居韩国第一。在机械工程、航空航天、化学工程、土木工程、药学排名（100-200），产学研合作排名最高。在韩国 10 大企业集团中的校友人数第四。

面向我校专业：不限

选派人数：不限学费：

项目 A：伙伴学校学生共计 1,230,000 韩元 **项目 B：**伙伴学校学生共计 1,120,000 韩元

项目模式：项目 A：3 学分学术课程+3 学分韩国文化语言课程；（6.27-7.25）

项目 B：3 学分韩国文化语言课程；（7.26-8.13）

申请条件：已完成至少一个学期学院或大学课程

申请流程：

- 1) 国际处发布项目通知
- 2) 校内报名，并获得学校遴选资格
- 3) 学生登陆 <http://international.pusan.ac.kr/international/14776/subview.do> 进行报名、缴纳报名费
- 4) 学生办理校内审批手续
- 5) 学生办理护照、签证

韩国海洋大学暑期学校

学校简介：从 1945 年始，在过去的七十年间，韩国海洋海事大学（KMOU）建立一个强大的航海国家输送了大量从事海事技术及海洋研究的毕业生。值得一提的是，KMOU 是韩国首个建立海洋科学学院的高等学府，并且极大地影响了韩国使之成为国际十大海洋强国之一。韩国海洋海事大学拥有普通研究生院，海洋科学与技术学院，海洋工业研究生院，海洋金融与物流研究生院以及教育研究生院，培养硕士以及博士生。

面向我校专业：不限选派人数：10-20 人

学费：400,000 韩币,其中包含：项目费、食宿费，不含国际旅费、保险、签证及个人消费等。

项目模式：该暑期项目为期两周，项目包括：韩国语言与文化体验，海洋体育，参观韩国历史名胜和海洋产业；特别讲座：未来海洋产业；提供 2 学分课程：国际文化顺利完成所有课程的学生将授予正式成绩单。

授课语言：英语

申请条件：读于 KMOU 合作院校的全日制本科在读学生，英语流利。

其他：

-有足够英语能力的从未学习过韩语的学生也可以申请。

-如申请流程所示，如果申请人数超过 50 人，KMOU 将在申请者中进行筛选。

申请材料：申请表、申请信息表、有效护照的复印件、国际处推荐信

申请流程：

- 1) 国际处发布项目通知
- 2) 校内报名，并获得学校遴选资格
- 3) 提交报名材料、缴纳报名费
- 4) 学生办理校内审批手续
- 5) 学生办理护照、签证（参加暑校的学生需要在韩国领事馆申请 D-2-6，交换生签证）

西伯利亚联邦大学（SibFU）国际暑期班项目

学校简介：西伯利亚联邦大学是俄罗斯东部地区最大型的大学。在俄罗斯大学 1777 强排行榜中名列第二十一，而在克拉斯诺亚尔斯克市高等学校 19 强排行榜中名列第一。西伯利亚联邦大学（SibFU）第 IV 期国际暑期班项目：2018 年“现代经济科学与实践挑战”（ISS-2018）。ISS-2018 的主要目的是探索国家经济和商业发展战略的变化。经济的演化发展问题及微观和宏观上的经济激励问题是现代经济科学的基础之一，也是世界大多数国家政府议事日程的重点。本期暑期班项目将汇集专业的科学家和从业人员团队，他们的水平达到国家部门和组织的级别，拥有分析和模拟经济发展的经验。暑期班的模式意味着深入的研究培训，参与者将有充分的机会深入思考、讨论问题。问题涉及各个方面，包括创业精神、赶超发展、资源经济和体制环境、国家经济发展政策和商业战略成功和失败的原因等。ISS-2018 教学团队由来自高等教育机构的俄罗斯和外国专家组成，其中包括 SolBridge 国际商业（韩国）、曼海姆大学（德国）中小企业国际商务中心和西伯利亚联邦大学等。

面向我校专业：经济学、管理学相关专业对方对应专业：经济学、管理学相关专业

选派人数：15 人左右（外方提供为其中 2 名优秀学生提供全额奖学金）

学费：350 美金（其中包含：项目费、食宿费，不含国际旅费、保险、签证及个人消费等）

项目模式：ISS-2018 教育计划（108 小时）将初步包括以下课题：金融市场的现代趋势；发展中国家的资源经济学；敏捷性和组织化成功（韩国案例）；发展、创业和创新：从全球化到区域化再到全球化；商学院互动以及知识和技术的转让政策。课程结束后，学员将获得 SibFU 证书（3ECTS）

申请条件：英语水平较好，有俄语基础优先

申请流程：

- 1) 国际处发布项目通知
- 2) 校内报名，并获得学校遴选资格
- 3) 提交报名材料、缴纳报名费
- 4) 学生办理校内审批手续
- 5) 学生办理护照、签证

泰国农业大学

学校简介：泰国农业大学成立于 1943 年，是泰国知名大学之一，泰国第一所农业大学，也是泰国建立的第三所公立大学，2016 年 QS 亚洲大学排名 129 位，国际海洋学院建于 2002 年 5 月，位于泰国农业大学是拉差分校，下设船舶海洋和轮机工程专业，主要为泰国培养船舶工程领域专业人才，与我校动力与能源工程学院能源与动力工程专业、轮机专业匹配。是泰国唯一一所拥有船舶制造专业的高校。

面向我校专业：能源与动力工程、轮机工程

选派人数：8 人

学费：协议互免学费/外方不收取学费，不含国际旅费、保险、签证及个人消费等。

项目模式：依托泰国农业大学先进办学理念与雄厚师资，结合我校“三海一核”特色办学理念，在活跃的科研、创新氛围中，了解世界前沿技术、知识和科研方法，培养具有国际视野的知识传播者和文化使者。学习船用螺旋桨概论、船用螺旋桨原理、计算流体力学、计算流体力学上机实验、船舶废水处理技术等课程。每年从能源与动力工程、轮机工程两个专业选派 8 名学生进行为期两周英文工程课程的互换本科生国际交流项目。

申请条件：英语好、有出国留学意愿、具有一定经济基础的学生优先；

申请材料：申请表、申请信息表、有效护照的复印件、国际处推荐信

申请流程：

- 1) 国际处发布项目通知
- 2) 校内报名，并获得学校遴选资格
- 3) 提交报名材料、缴纳报名费
- 4) 学生办理校内审批手续
- 5) 学生办理护照、签证（参加暑校的学生需要在韩国领事馆申请 D-2-6，交换生签证）